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强则国家强。”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从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明确提出了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指导思想、重大原则和主要工作，为我们在新征程上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实践充分证明，在中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关键是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必须深刻认识到：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是支持和保证人民实现当家作主，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才能保证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国家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只有坚持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从各层次各领域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才能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人民民主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只有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依照宪法法律推进国家各项事业和各项工作，才能实现国家各项工作法治化；民主集中制是中国国家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的基本原则，只有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统一行使国家权力，才能保证国家统一高效组织推进各项事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是符合中国国情、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正确道路，只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才能保证党领导人民依法有效治理国家；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坚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和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才能更好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就要贯彻落实好“六个必须坚持”。

踏上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必须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牢牢把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掌握在人民手中。要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要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要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要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加强人大自身建设；要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这六个方面重大部署，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确立了重点任务、提出了明确要求。我们要把坚定制度自信和不断改革创新统一起来，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特色、时代特色，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展现出更加旺盛的生机活力。

（摘自：新华网）



2021年第5期
(总第122期)

主办:云南省红河 哈尼族 彝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

编辑出版:《红河人大》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普绍忠

编委会副主任:李成武 陈军 姜仁斌
张宏 向从科 汤卫东
李红芬 尹武

编委:孙绪升 孔凡学 邹荣华
岳玉宗 王伟 何震海
李悦江 田黎明 陈德安
李煜 毕贵宏 李晓云

卷首语

1 /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本刊编辑部

特稿

- 4 / 深化思想认识 扎实做好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
修订调研工作 普绍忠
7 / 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 助推红河高质量发展
贡献人大力量 普绍忠
11 / 深入学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
助推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 普绍忠
15 /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普绍忠
19 / 深化认识 加大力度 为推动我州生态文明建设
高质量发展而积极努力 向从科

调查与研究

- 22 / 关于红河州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的
调研报告 州人大常委会调研组
26 / 关于组织部分州人大代表视察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
以来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州人大常委会视察组
30 / 红河州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
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姜仁斌

人大工作

- 34 / 代表履职接地气——小凉亭变成代表联系选民亭 杨希
35 / 发挥人大工作职能 助推全县禁毒工作 王金津
36 / 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白世光

学习与思考

- 39 / 发扬“挤”和“钻”的精神 努力做好人大工作 王方渝
40 / 法律保障 创新推进 探索提升 着力深化与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王鸿任

代表风采

- 42 / 畅通渠道促进代表工作站作用发挥
蒙自市文萃街道办人大工委
44 / 担责于身 履责于行 全面助力加快新时代
龙朋高质量发展新步伐 石屏县龙朋镇人大主席团
47 / 实施 11336 工作法 代表进站(室)开展活动见实效
弥勒市弥阳街道人大工委
49 / 屏边县玉屏镇人大代表进站(室)开展活动交流
发言材料 朱雄腾
52 / 一枝一叶总关情 唐金龙

学习党史教育

- 55 / “五项行动”聚焦民生办实事 弥勒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56 / 信仰是一支永不熄灭的火炬 毕自荣
58 / 南湖红船抒怀 代义国

工作动态

- 59 / 州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
修订工作 陈永来
- 59 /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州民族教育条例修订起草
工作汇报会 陈永来
- 59 /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 2021 年
第七次集中学习 陈永来
- 60 / 姜仁斌率队督察蒙自市河(湖)长制工作
60 / 普绍忠率队专题调研全州公安机关深化
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李梓毓
- 60 / 陈军率队督察泸西县河(湖)长制工作
61 / 汤卫东率队督察个旧市河(湖)长制工作 李佳蓉
- 61 / 州人大常委会开展“三海”保护管理条例执法检查
61 / 普绍忠率队到石屏县哨冲镇调研 王星
- 62 / 陈军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62 / 普绍忠率队督察河(湖)长制工作 陈永来
- 62 / 向从科到弥勒市督察河(湖)长制工作 陈永来
- 63 / 汤卫东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63 /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艾滋病防治条例执法检查座谈会 李芍郡
- 63 / 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职工到红河州反腐倡廉
警示教育基地参观 许源
- 64 / 普绍忠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疫情防控工作
64 /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学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 陈永来
- 64 / 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五十八次主任会议
65 / 姜仁斌到绿春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陈永来
- 65 / 李红芬到河口县巡查边境疫情防控工作 王丽华
- 65 / 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国、省、州人大代表集中
开展视察活动 姜燕
- 66 / 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州人大代表视察建议办理工作
66 /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代表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
汇报会 陈永来
- 67 / 陈军赴藤条江绿春县段开展巡河及调研
乡村振兴工作 陈永来
- 67 / 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我州调研县乡人大
换届选举工作 何瑾曦
- 67 / 红河州召开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推进会
68 / 州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 陈永来
- 68 /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68 /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 2021 年
第八次集中学习 陈永来
- 69 /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五十九次主任会议
69 / 陈军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陈永来
- 69 / 李红芬到河口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并随机
调研 李佳蓉
- 70 / 全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推进会强调:
圆满完成换届选举任务向人民交出合格答卷
70 / 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蒙自召开
71 / 州人大常委会对全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
开展专题询问 程丽银等
- 71 / 普绍忠与列席州人大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
72 / 普绍忠赴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72 / 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闭幕 陈永来

封面: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福生赴石屏县

开展异龙湖河(湖)长制督察

陈永来 / 摄

封底: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到金平巡查边境线

疫情防控工作

陈永来 / 摄

目录

CONTENTS

主编:孙绪升

编 辑:施伟

校 对:周维勤 刘秋莹

地 址:云南省红河州行政

中 心 州 人 大 常 委 会

邮 编:661199

电 话:(0873)3720176

投 稿 信 箱:hhrdzys@126.com

印 刷:个旧市印刷厂

出 版 期 间:2021.11.12

深化思想认识 扎实做好 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修订调研工作

——在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修订调研汇报会上的讲话提纲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 普绍忠
(2021年9月2日)

根据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修订调研工作方案,昨天,我和姜仁斌副主任分别率调研组,深入到元阳、红河两县部分乡镇、村、景区,就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作进一步调查了解,刚才,元阳县、红河县政府有关负责同志分别汇报了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在本县的贯彻落实情况,并提出了修订完善条例的意见建议。州调研组部分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和两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从职能部门的角度就修订完善条例或办法讲了很好的意见建议。下面,我就进一步扎实有效地开展好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修订调研工作,再强调三点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哈尼梯田,是放在全世界都具有稀缺性、唯一性的文化遗产资源和区域文化品牌,是红河先辈们留给子孙的一笔丰厚遗产、宝贵财富,更是红河州对外形象的一张独特标签、靓丽名片。保护和发展好哈尼梯田,是红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件大事。多年来,红河州高度重视哈尼梯田的保护发展和开发利用,成功申报成为世界文化遗产,哈尼梯田的生态环境、传统村落、农耕文化保护和开发利用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成效,哈尼梯田的社会认知度和品牌知名度得到了极大提升。

进入新时期、新阶段,随着我国社会发展转型、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以及中国国际地位和国际社会关注度越来越高,全国,乃至全世界到哈尼梯田旅游观光和文化研究的人越来越多,哈尼梯田的生态价值、文化价值越来越显得稀缺和珍贵,其“绿色富矿”性经济价值也愈发显现。结合当前红河州发展定位和工作重点,保护好、发展好哈尼梯田,就是红河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点任务;就是红河州推进“三个世界一流”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建设的重要抓手;就是红河发展实现“起飞质变”的重要资源。因此,在新的发展阶段,保护好哈尼梯田的“原真性”和“唯一性”,擦亮哈尼梯田这张优质、潜力“名片”和“招牌”显得愈发重要。

州委高度重视新时期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工作,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对进一步完善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法规提出了新的要求,这次调研,就是为了贯彻落实州委专题会议精神,面向基层摸情况、找问题、问对策,为进一步完善保护管理法规提供依据、打好基础,州人民政府和州级各有关部门,元阳、红河、绿春、金平四县,要提高站位、高度重视,严肃对待、认真落实。用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体现对新时期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重要性认识和重视程度,

体现对州委重要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二、深入调查研究,进一步摸清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通过多年的努力,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存在不少问题,不管是在森林、水系、梯田、村庄保护,还是基础设施建设、农耕文化传承、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存在很多难以解开的症结,需要深入开展调研,分析问题、研究对策。

为高位推动调研工作,保证调研成果的全面性、系统性和权威性,此次调研采取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及有关组织齐参与的“联合调研”方式进行。由州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担任调研组组长,州人大常委会、州政府有关领导担任副组长,州委、州人大、州政府、州政协有关部门及有关组织作为调研组成员单位。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了职责分工、工作步骤和时限要求。在调研组成员单位研究政策法律、形成问题清单的基础上,昨天、今天开展实地调研。目的在于广泛听取四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基层干部、社会群众、旅游经营者的意见和建议,在上一阶段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实地调研,进一步核实情况、明晰问题、完善建议。

各调研成员单位根据各自的职能职责,主动研究部署各自领域的调研工作,通过各种有效途径和措施开展调研,以这次调研活动为契机,把哈尼梯田保护管理中涉及本部门职能的政策法律和工作实际情况全面搞清楚,同时,加强沟通、相互配合,信息共享、相互交流,确保调研成果衔接统一。集中实地调研结束后,各调研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情况,进一步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进行精深调研,确保调研反映问题和提出意见建议的全面、真实、准确。调研工作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精准调研、精心研究,最后形成的调研成果,要保证过硬质量,做到政策和法律掌握全面无遗漏,情况和问题研究精准无差错,意见和建议提出有理有据、有建树,确保调研成果权威性、真实性和参考价值。

元阳、红河、绿春、金平四县要强化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的主人翁意识和主体责任,增强作为梯田



主人的荣誉感和保护梯田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能一说哈尼梯田保护,群众就认为是政府的事,下一级政府就认为是上一级政府的事,要培育和形成政府、群众、社会各方参与、形成合力的保护体制机制,充分体现和发挥哈尼梯田主人和管理主体的地位、职能和作用。具体到这次调研工作中,四县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按照州级调研的统一安排,配合做好相关工作的同时,主动开展调查研究,全面真实反映基层情况、实际问题、群众意见,确保调研工作接地气、调研问题现实情、调研成果出实效。

三、修订完善法规,进一步为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提供良法善治

用法律的途径和手段保护好哈尼梯田,是保护哈尼梯田固本性的、长效性的有效方式和措施。红河州非常重视以法制保护和管理哈尼梯田,早在2011年就制定了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后面还配套了条例实施办法。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的制定施行,既助推了哈尼梯田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成功,也为十年来哈尼梯田的保护和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保障和促进作用。实践证明,依法保护管理、依法开发利用,是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必然之路。

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制定施行十年后的今天,我们的发展进入了新理念、新阶段、新格局。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文化遗产保护对哈尼梯田保护提出了新的要求,哈尼梯田保护的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发生了新的变化,哈尼梯田保护区的经济社会

发展也迈上了新的台阶，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面临新形势、新问题和新要求。这些变化，为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的法制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州委关于保护和发展哈尼梯田专题会议上作出完善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及实施办法的部署，正是基于上述形势判断而作出的正确决策，我们要认识好、领会好、落实好。

关于哈尼梯田保护管理的法治建设，在认真贯彻落实好国家和省关于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外，作为州一级，能主动作为的，就是进一步完善和施行好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及其实施办法，使其发挥更好的独特的法制保障作用。州委成立了哈尼梯田保护与发展的领导小组，下设若干专项工作组，法制保障组就是其中的一个工作组，主要任务就是完善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及其实施办法，并督促落实相关法律法规。按照立法程序规定，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要完成修订工作并公布施行，最快也要到2023年下半年，这与州委关于尽快加大推进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力度的部署无法同步。鉴于此，调研组召集调研组成员单位有关人员会议时，普遍认为，完善哈尼梯田保护法规工作，按照分步走的程序步骤进行，即调研结束后，先行启动条例实施办法修订，或废止实施办法，制定更为详尽的实施细则，将州委对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的要求、此次调研的成果融入到实施办法或实施细则中，及时有

效地为州委关于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决策和部署的落实提供法制保障。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的修订工作，列入2022—2026五年立法规划，根据需要实施启动修订，也好把条例实施办法或实施细则，经实践检验后，纳入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修订内容中。这个只是调研组关于修订完善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及实施办法的程序步骤部分初步意见，这个问题也是这次调研要听取意见的重要内容，四县和州级各有关部门认真研究，提出意见。

不管完善哈尼梯田保护法规的程序步骤如何走，为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提出全面、详尽的法律制度设计、执行法律的措施，都是这次调研的任务。四县和州级各有关部门要深入调查了解、认真分析问题、研究对策措施，从以下几个方面提出立法制度设计或执行法律措施。一是哈尼梯田保护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过于原则、缺乏针对性，或不利于哈尼梯田保护的，以及将有关规定具体化、可操作化，以利于哈尼梯田保护的措施意见；二是哈尼梯田保护管理中有法律空白、无法可依的，以及如何创设相应法律规定措施的意见；三是哈尼梯田保护管理中已有的措施和工作方法，效果好，需要固化为法律规定的；四是哈尼梯田保护管理中有别于普遍性管理的，有利于哈尼梯田保护管理的特殊政策、资金的倾斜、支持或鼓励措施意见。



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 助推红河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在2021年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七次集中学习时的发言提纲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普绍忠
(2021年9月3日)

这次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主题和内容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论述，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全面准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省政府红河现场办公会、州委八届十次全会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的深刻依据和目标要求，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个方面和全过程，将其转化为推动我州人大工作不断创新发展的不竭动力，不断推动人大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努力把红河建设成为“三个示范区”、推动红河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根据本次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活动的安排，我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2021年1月11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以及人民日报关于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评论员文章。通过学习深刻体会到，习近平总书

记关于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论述，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从理论与实际、历史与现实、国内与国际相结合的高度，科学分析进入新发展阶段的理论依据、历史依据、现实依据，系统阐述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深刻阐明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主攻方向、主要任务、实践要求，高瞻远瞩、思想深邃，内涵丰富、要义精深，通篇贯穿着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处处蕴含着深邃的辩证思维、系统思维、战略思维、底线思维，丰富和发展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最新成果，具有极强的政治性、时代性、创新性、指导性，为我们在新形势下塑造发展新优势、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全体党员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胸怀“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要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方向。要不断强化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政治能力、战略眼光、专业水平，练就干事创业的真本领，锤炼务实求效的硬作风，以钉钉子精神推动我州安全稳定、改革发展不断取得

新进展新成效。刚才，孙广益、向从科等5位同志作了很好的发言。听了他们的发言后，深受启发，可以看出他们学得深、悟得深、思考得深，既有理论的高度，也有实践的经验，大家要相互学习提高。下面，我结合人大工作实际，谈四个方面的学习体会。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新发展阶段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新发展理念是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是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现实逻辑决定的，三者紧密关联。进入新发展阶段明确了我国发展的历史方位，贯彻新发展理念明确了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指导原则，构建新发展格局明确了我国经济现代化的路径选择。人大作为政治机关，我们只有深入学习，深刻领会，才能更好地履职尽责。

第一，要深刻理解我国发展的历史方位，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

新发展阶段回答的是“我们在哪里，朝哪里奋斗”的问题。正确认识党和人民事业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阶段，是我们党明确阶段性中心任务、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根本依据，也是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改革不断取得胜利的重要经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我们要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这标志着我国进入了一个新发展阶段。进入新发展阶段，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危与机并存、危中有机、危可转机。要辩证认识和看待新发展阶段的新机遇、新挑战，始终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始终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和战略耐力，增强机遇意识、风险意识和忧患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因势而谋、应势而动、顺势而为，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推动红河发展迈上新台阶、实现新突破。

第二，要深刻理解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指导原则，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

新发展理念回答的是“按照什么样的理论来引领新阶段发展”的问题。我们要实现新的发展目标，必须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新发展理念是一个系统的理论体系，回答了关于发展的目的、动力、方式、路径等一系列理论和实践问题，阐明了我们党关于发展的政治立场、价值导向、发展模式、发展道路等重大政治问题。我们要从根本宗旨把握新发展理念。古人说：“天地之大，黎元为本。”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深厚基础和最大底气。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这既是我们党领导现代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新发展理念的“根”和“魂”。只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才会有正确的发展观、现代化观。要从问题导向把握新发展理念。我国发展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要根据新发展阶段的新要求，坚持问题导向，更加精准地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推动高质量发展。比如，科技自立自强成为决定我国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能力，存在诸多“卡脖子”问题。进入新发展阶段，对新发展理念的理解要不断深化，举措要更加精准务实，真正实现高质量发展。要从忧患意识把握新发展理念。“不困在于早虑，不穷在于早豫。”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和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我国发展面临的内外部风险空前上升，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随时准备应对更加复杂困难的局面。

第三，要深刻理解我国经济现代化的路径选择，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

新发展格局回答的是“我们怎么样实现新阶段新目标”的路径问题。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思想的又一次升华，是事关全局的系统性、深层次的变革，对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具有提纲挈领、纲举目张的作用。理解新发展格局，需要把握三个要点：第一，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把握发展主动权的先手棋，不是一个被迫之举和权宜

之计。第二，加快形成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国内大循环，不是搞地区小循环、内循环。第三，构建新发展格局，就是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内需、创新驱动、科技自立自强等战略部署统一到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框架中。我国作为一个人口众多和超大市场规模的社会主义国家，在迈向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必然要承受其他国家都不曾遇到的各种压力和严峻挑战。我们只有立足自身，把国内大循环畅通起来，增强我们的生存力、竞争力、发展力、持续力，努力炼就百毒不侵、金刚不坏之身，才能任由国际风云变幻，始终充满朝气生存和发展下去，没有任何人能打倒我们、卡死我们！

第四，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确保我州“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时期，在当前世界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性日益凸显的背景下，科学实施我州“十四五”规划，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实现高质量发展，显得尤其重要。“十四五”规划作为指导今后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通篇贯穿了“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举措。地方人大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紧扣“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紧扣“三个示范区”建设，紧扣红河发展“起飞质变”，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和联系群众优势，充分展示服务中心大局的政治自觉和使命担当。

——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立良法促善治。要全面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依法管理民族事务，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充分行使民族立法权、地方立法权，切实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加强重点领域立法，着力推进高质量立法走在全省前列，立良法、促善治，为我州“十四五”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完善地方法规体系，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完善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促进司法公正，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推进法治红河建设。

——依法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助推高质量发展。当前全国正在加速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坚持国内为主、加强内外互济将是今后一个时期的发展主流方向。州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充分发挥抓大事谋大事议大事的特点，紧扣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主线有效监督，紧扣人民群众重大关切主线有为监督，紧扣推进全面依法治州进程主线有力监督，精准确定监督议题，扎实开展会前调研，深入开展会议审议，强化督办审议意见，做好满意度测评，切实增强监督实效。一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人大监督工作要体现时代特色和现实需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站位发展新时代，贯彻发展新理念，构建发展新格局，促进高质量跨越发展，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聚焦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聚焦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重点对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改革开放、“三个示范区”建设、“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依法治州等重要工作，加大监督力度，增强监督实效。二是加强对党委工作的重点、政府工作的难点、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的监督。围绕党的中心工作确定监督内容，审议重大问题，做出决议决定，使党委决策部署转变为国家意志，使人大工作与党委工作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步。紧盯政府工作的难点开展监督，为政府工作提出有价值的建议和意见，支持政府相关工作的开展。加强对民生工作的监督，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聚焦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围绕推动“六稳”“六保”政策措施落地落实，保障公共安全、保护生态环境、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开展监督，推动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对涉及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大民生问题、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建议办理工作的监督，促进代表建议事项的落实，提高建议办理质量。三是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和监察司法工作的监督。持续推动全社会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使全体人民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以全面正确贯彻实施法律法规为目标，持续加强和改进执法检查工作，推动落实法律制度、法律措施、法律责任，发挥“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按照党中央和全国人大、省人大的部署，稳步推进监察监督工作，有力支持监察权有效实施。不断加强对法院、检察院工作的监督，推动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四是加强对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经济工作的监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加强预算审查和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工作，把预算审查监督的重点，由过去主要是关注政府债务规模和预算收支平衡状况，向更多关注支出预算和政策转变，提高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坚持新发展理念，及时调研分析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强化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审查批准及执行情况的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监督。五是加强对国家工作人员的监督。坚持和完善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供职发言、宪法宣誓等制度，增强国家工作人员的大局意识、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督促其依法办事，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运用好监督法规定的询问、质询、罢免、撤职等方式，坚持开展工作评议，探索开展年度述职、任期述职等方式，提高监督实效。

——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察民情聚民智解民忧。人大代表是联系党、国家和人民的桥梁纽带，代表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意愿。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人大代表应积极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特别是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包括就业、教育、医疗、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生态环保等方面突出问题，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及时把群众所思所想所盼收集起来反映给党委和政府，努力推动问题的解决，对于由于一时难以克服的实际原因不能当下解决的，要给予正面引导和解释，对于一些带有共性、普遍性的问题，要通过法定途径提出议案和建议，推动从法律、政策层面予以解决。要切实加强“站室”等代表履职平台建设，推进人大代表与选民的沟通联系常态化、多渠道，让人民群众随时找得到人、说得上话、办得了事，更好方便代表收集社情民意，使群众感到“人大代表就在身边”，真正

发挥民意表达“晴雨表”、调查研究“建议库”、问题反映“直通车”、代表述职“评议台”等作用。要组织代表进工作站（联络室）开展活动，让代表带着问题实地走访社区、农村群众，了解情况，听取群众意见，并通过建议形式向各级人大和有关部门反映，将“触角”延伸到田间地头、榕树下、广场上、池塘边，切实帮助群众解决烦心事、揪心事、操心事。

——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当前，红河州正处于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努力建设“三个示范区”、“起飞质变”的关键时刻，省委省政府红河现场办公会明确提出红河州要努力建设成为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定位和具体发展目标，意义重大，使命光荣，为今后我州经济社会发展指明了方向。实现“三个示范区”的目标定位，既是我们必须无条件完成的政治任务，又是我们把自身优势转为发展优势的内在要求，是红河州在“十四五”乃至更长一段时期要干成的最为重要的“大事”。州人大常委会各级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大力发扬“红河奔腾、奋勇争先”精神，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加强理论武装，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转化为推进人大工作的强大精神动力。要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州党委要求，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要切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州委实施办法，深入改进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全面增强“八种本领”，锤炼“七种作风”，具备“站起来能讲、坐下来能写、走出去能干”的综合素质，增强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要求的能力。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百姓“急难愁盼”精准选题，深入调研，真实发现问题，全面了解问题，有效解决问题。要依法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创造性地开展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更好助力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为红河发展“起飞质变”贡献人大力量。

深入学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 助推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

——在三级人大代表集中视察座谈汇报会上发言提纲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 普绍忠
(2021年10月10日)

根据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2021年省人大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州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安排以及州第九次党代会提出的关于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目标要求，州人大常委会决定组织驻州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红河州选举的省十三届人大代表和部分州十二届人大代表对建成“三个示范区”相关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视察。昨天，大家赴弥勒通用机场、浩翔科技有限公司、绿色食品加工园、红河卷烟厂异地搬迁技改项目点、云南宏升蔬菜种植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泸西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云南碳中和示范产业园、高原足球训练基地、现代花卉产业园进行了视察。今天上午，在这里召开汇报会，听取州人民政府关于红河州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工作汇报。刚才，州政府何民副市长向各位代表汇报了相关工作推进情况，部分代表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从昨天到弥勒、泸西实地察看和刚才州人民政府汇报的情况看，红河州“三个示范区”建设工作总体高位推进，并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一是“三张牌示范区”建设巩固拓展。以特色水果种植、生猪养殖、食品加工基地为引领的“绿色食品牌”示范区建设稳步推进。以风光水火气、水电铝材、垃圾发电一体化为引领的“绿色能源牌”示范区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健康生活目的地牌”示范区建设创新发展。世界文化遗产哈尼梯田、建水泸江烟柳、开远花卉3个田园综合体已纳入省级创建名

单，红河撒玛坝万亩梯田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旅游度假区。二是“沿边开放示范区”建设积极推进。以自贸区红河片区为引领的“沿边开放示范区”建设正不断创新发展，自贸区红河片区改革试点147项任务已完成106项，互联网+边民互市贸易监管模式得到海关总署备案认可。三是“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有效推进。以乡村振兴为引领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不断巩固提升，河口县、元阳县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通过省级验收，有3个县(市)和28个单位通过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初检验收，正在实施4个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和44个“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项目建设。但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三个示范区”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要进一步突出问题导向，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强化措施，真抓实干，为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而努力奋斗。下面，在前面几位代表讲的基础上，我也提几点意见建议，供参考。

一、充分认识代表集中视察的重要意义，认真研究和吸纳代表在视察中提出的意见建议

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进行视察活动，是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履行代表职责的一种重要方式。按照代表法的规定，县级以上的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根据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统一安排，对本级或者下级国家机关和有关单位的工作进行视

察,代表视察的目的在于:使代表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为代表参加人大会议、审议议案和报告做好准备;有利于代表发挥作用,助力人民政府工作,助力法律、法规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贯彻执行。代表在视察中了解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一方面可以向被视察单位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另一方面可以向人民政府或主管部门反映被视察单位的困难和要求,从而有利于人民政府推动工作,有利于法律、法规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实施。另外,通过代表视察,可以及时将广大人民群众对一些重要问题的意见和看法反映上来,向本级人大常委会和有关国家机关、组织反馈意见,从而推动和改进有关工作。刚才,各位代表对我州如何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工作,提出站位高、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意见建议,州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和吸纳好这些意见建议,助推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

二、深入学习贯彻省委省政府红河现场办公会精神和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为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贡献力量

红河州作为云南省第三大经济体,在云南省的发展格局中,其战略地位举足轻重。下一个五年乃至未来更长时期,红河州该如何发展且发展得更快、更好?5月27日至28日,云南省委、省政府在我州召开现场办公会,立足于全国、全省发展的战略高度,深度剖析红河州情、优势短板,为红河把脉定向、谋篇布局,提出了红河要“努力成为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三个示范区”建设,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红河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度重视和对红河各族人民的关怀,是省委、省政府立足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赋予红河的新使命、新定位、新要求,是省委对红河的殷殷重托,是全州各族人民的共同期盼,必将为红河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我们必须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以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建设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以沿边开放示范区建设带动开放型经济发展、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

识,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努力在全省高质量发展中体现红河新担当、展现红河新作为、作出红河新贡献。

在不久前召开的州第九次党代会上,明确提出了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13568”工作思路。其中这个“3”就是要建成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还提出了实现建成“三个示范区”,必须闯出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特色之路,闯出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引领新型工业振兴之路,闯出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牌”蝶变之路,闯出一条数字化赋能高质量发展之路;必须构建沿边开放新格局,推动沿边金融新发展,释放改革创新新动力;必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化拓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推进民族事务治理现代化等具体工作举措。各级各部门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尤其是要明确“三个示范区”建设目标任务,坚定谱写红河高质量跨越发展新篇章的强大信心。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推动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落实见效作为重中之重,紧盯目标开展工作,突出重点强化措施,积极履职担当作为,全面抓好贯彻落实,为推动全州高质量跨越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一)努力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我州是农业大州、重要工业基地、旅游度假的理想之地,在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上,完全有基础、有条件、有实力走在全省前列。要坚持用工业化理念搞农业,按照“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思路,实施“一二三”行动,持续推进“一县一业、一村一品”示范创建,打造高端稻谷基地、干热河谷基地、高端果蔬基地、高端云花基地、优质畜禽供给基地,发挥北部坝区规模农业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南部山区特色农业加快发展,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我州作为云南省老工业基地,在全省工业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要想办法打破挖矿卖原料状况,拉长有色金属产业链,培育有色金属新材料,形成有色金属产业集群,建设有色金属全产业链示范区,打好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我州有以哈尼梯田为代表的世界文化遗产,有以滇越铁路

为代表的近代工商文明，有以临安古城为代表的古城文化，有以个旧锡都为代表的工业遗产，有以哈尼族、彝族为代表的民族文化，这些都是世界级的文化旅游资源。打好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牌”，要加大力度，大手笔策划、强力推进旅游业全面转型升级，保护好世界的哈尼梯田，打造世界一流特色小镇，保护好历史文化名城，推动全域旅游高端发展，建设文旅深度融合示范区。

(二)努力做好沿边开放大文章。我州既处滇中又是沿边，是连接东南亚的大通道，是“一带一路”倡议与“两廊一圈”的重要节点。要高标准建设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红河片区，紧扣片区定位，高标准如期完成改革试点任务，强化规划引导，构建协同开放新模式。要大力度抢抓大循环双循环的产业机遇，利用好已有政策和平台，加强招商引资，主动服务和积极参与中越经济走廊建设。同时，要压实“五级书记抓边防”“五级段长制”责任，毫不放松抓好边境线疫情防控，加大跨境违法犯罪活动打击力度，坚决维护边境安全稳定。

(三)努力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十三五”时期，我州经济社会稳步发展，城乡面貌焕然一新，经济总量连续5年保持全省第三位，2020年达2417.48亿元，跃居全国30个少数民族自治州第一位，为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进入新时代，我州必须继续坚持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取得实效，深入推进兴边富民行动，加快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走在前、作示范，努力成为全省乃至全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一面旗帜。

三、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协调解决代表视察重点建设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

各级各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针对重点建设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要主动服务，认真分析研判，切实增强抓好经济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的责任感、紧迫感、使命感。要强化项目前期要素保障，切实抓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做到项目实、落地实、开工实、建设实、投资实，防止开工即停

工、开工不动工、动工不竣工等问题的发生。要强化项目政策要素保障，统筹协调抓实项目用地、环评、供水、供电、审批等政策要素保障，确保项目投资和建设顺利推进，落实见效。要强化项目资金要素保障，抓实项目融资、投资、预算、专债等资金要素保障，对已上报的预算内资金项目、专债资金项目要加大跟踪问效力度，提高争取项目资金的落实率和到位率，确保项目建设资金链不断，按计划形成投资实物工程量。要强化项目管理要素保障，抓实项目安全、服务、督导、检查、考核等管理要素保障，确保项目建设按计划组织实施。通过诸要素保障，奋力冲刺、全力攻坚，确实解决项目建设中现实问题，确保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关于弥勒通用机场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弥勒通用机场已于2021年7月中旬实现通航，下一步，弥勒市拟投入6.5亿元打造通航小镇，拟投入4.83亿元完善场内道路沟渠、电力通讯线路和机场大道等配套设施，拟投入2.3亿元改造沪弥高速东风枢纽立交，并与机场集团合作建成云南省通用航空枢纽和通用航空产业基地，打造短途运输、商务包机、低空观光旅游、执照培训、应急救援、气象探测、飞机维修等多业态协同发展平台。但目前所有通航飞行活动只能按照“一任务一批复”进行，审批程序繁琐复杂、效率较低。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省州有关单位给予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收储、道路改造等资金补助，并将弥勒作为全省低空空域开放试点城市。

(二)关于弥勒浩翔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问题。目前，弥勒东风机场已建成投入使用，但受国内低空飞行政策限制，通用航空飞机产业发展困难较多，消费潜力难以释放，浩翔公司轻型飞机市场销售渠道不足，市场占有率低。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省州有关单位，尽快制定出台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并在州级有关单位积极推广该公司产品运用。

(三)关于弥勒绿色食品加工园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根据《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各类开发区优化提升总体方案的通知》(云委〔2020〕287号)精神，弥勒工业园区被列入省级开发区撤销名单。目前园区内的红河卷烟厂易地技改搬

迁项目、创新研究院10万吨彩印钢铝板项目、上化院高分子聚乙烯管材项目相继建成投产,金锣年产200万头生猪屠宰项目即将建成投产,山东天同食品、温氏家禽屠宰加工、华润三九弥勒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即将启动建设,2021年底园区产值将突破280亿元。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省级有关单位根据弥勒工业园区现阶段发展成效、园区定位和后期发展动力重新进行审查评估,按“一事一议”原则将园区重新纳入省级开发区范围;要积极协调省、州有关单位将园区重点项目纳入用地保障范围,协调加快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工作,为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快速落地奠定基础。要积极协调省、州有关单位在绿色食品加工园0.2元/度电价、融资申报、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提升园区政策比较优势,助推产业快速集群发展。

(四)关于红河卷烟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中存在的问题。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红河卷烟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的批复》(国烟计〔2013〕363号)精神,新厂生产规模将由原100万箱/年提升到120万箱/年,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给予120万箱产能指标支持。

(五)关于云南宏升蔬菜种植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问题。受劳动力转移等因素影响,泸西本地劳动力不足且成本偏高,公司招工困难。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引导把南部县市劳动力转移到泸西劳动力市场。

(六)关于云南红河现代花卉产业园泸西园区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由于缺乏用地指标,入园企业包装车间、冷链物流、生产看管用房等建设被迫停止。用电严重紧缺,正常开展生产建设受影响。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部分用地指标用于园区建设,并帮助解决用电不足问题。

(七)关于泸西至丘北至广南至富宁高速公路(红河段)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该建设施工环境保障困难,沿线土地性质为基本农田,林地为国家公益林,不可避让占用生态红线及阿庐国家地质公园等,导致项目施工便道、弃土场选取困难。另,泸西至丘

北至广南至富宁高速公路(红河段)施工用电负荷严重不够,且项目桥隧比较高,如按正常程序建设临时变电站、架设专线,工期要9个月左右,将影响整个项目建设正常推进。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在南盘江特大桥正常施工所需土地、林地等方面给予必要保障;及时解决泸西至丘北至广南至富宁高速公路(红河段)用电问题。

(八)关于泸西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中存在的问题。泸西县农特产品多为鲜蔬、鲜果,且季节性较大,不利于农特产品通过线上销售,且农特产品规模化、集约化程度较小,不利于产品电商化。建议相关部门要帮助引进有实力的大企业,对泸西县农特产品进行深加工,提升泸西县线上销售能力。

(九)关于泸西高原足球训练基地建设中存在的问题。2021年5月27日,国家体育总局发布《关于公布首批全国县域足球典型的通知》,泸西县被评定为首批101个全国足球县市之一(云南省仅3个县市获评)。泸西县足球赛事承办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足球产业相关基础设施配套仍不完善。建议相关部门对泸西县涉足项目给予规划、政策、资金倾斜,帮助泸西县进一步完善康复、疗养、休闲、度假等元素及产品业态,将竞技体育由专业型向综合型转变。

(十)关于云南碳中和示范产业园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按照2021年4月29日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和村庄边界试划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20平方公里以上的坝区原则上应将现状稳定耕地的85—95%划入永久基本农田进行特殊保护”的要求,泸西产业园区规划范围内虽然都为一般耕地,但在国土三调后,省自然资源厅将园区内涉及的447公顷一般耕地确定为现状稳定耕地,其中碳中和示范产业园涉及150公顷。为保障云南泸西产业园区未来发展用地,确保用地规模达到省政府不低于15平方公里要求,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协调省、州相关部门将园区内的现状稳定耕地作为一般耕地管理,不划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给予云南碳中和示范产业园项目用地和林地(约11738亩土地)的征占用省单列指标支持。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 普绍忠
(2021年10月20日)

这次中央人大工作会议，是我国首次以中央名义召开的人大工作会议，具有里程碑的重要意义，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对人大工作的高度重视，对人大的同志是极大鼓舞和激励。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深刻回答了新时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丰富和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治内涵、理论内涵、实践内涵，是一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光辉、充满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的纲领性文献。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深刻阐述了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形势、新任务，体现了深远的战略思维、鲜明的政治导向、强烈的历史担当、真挚的为民情怀，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时代性。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这一根本方向，在强调“八个能否”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了“四个要看、四个更要看”，展现了强烈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自信和底气。习近平总书记系统论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念，指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对具体地、现实地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提出明确要求，为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提供了指引和遵循。

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要深刻领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深刻内涵，持续推进全过程民主，始终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保障人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要聚焦中央决策部署和要求，创造性地开展好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努力打造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让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深入人心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使命。制度建设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强则国家强。60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党领导人民创造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我们要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实践充分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中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我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的选择、历史的必然。在新时

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伟大征程中，必须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作用，继续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牢牢把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掌握在人民手中。这是新时代赋予我们的崇高使命和光荣任务。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领会其精神实质，深刻认识其时代意义、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切实做到知其然更知其所以然，以理论清醒保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要按照中央和省州党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责任担当，提高履职能力，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为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助力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作出更大贡献。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宣传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讲好红河人大故事，让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深入人心。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民主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始终不渝坚持的重要理念。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把握民主政治发展规律和我国人民民主实践，深入阐述我们党关于民主的基本观点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强调要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生动实践和必由之路。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米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的。一个国家民主不民主，关键在于是不是真正做到了人民当家作主，要看人民有没有投票权，更要看人民有没有广泛参与权；要看人民在选举过程中得到了什么口头许诺，更要看选举后这些承诺实现了多少；要看制度和法律规

定了什么样的政治程序和政治规则，更要看这些制度和法律是不是真正得到了执行；要看权力运行规则和程序是否民主，更要看权力是否真正受到人民监督和制约。如果人民只有在投票时被唤醒、投票后就进入休眠期，只有竞选时聆听天花乱坠的口号、竞选后就毫无发言权，只有拉票时受宠、选举后就被冷落，这样的民主不是真正的民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为我们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所谓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全体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是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刻理解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刻内涵、精神实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保证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全过程民主中作用。人大各项工作都要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倾听人民呼声，回应人民期待，不断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凝聚起最广大人民智慧和力量。要在党的领导下，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加强人权法治保障，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保证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利，民主选举产生人大代表，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确保党和国家在决策、执行、监督落实各个环节都能听到来自人民的声音；完善人大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推进人大协商、立法协商，把各方面社情民意统一于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之中。

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个机关”重要论述，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州人大常委会要准确把握地方人大机关新定位、新要求，紧紧围绕常委会重点工作，着力加强“四个机关”建设，不断推动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第一，围绕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在强化理论武装中夯实政治根基。坚持常委会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的制度，把思想武装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实际工作的力量源泉、智慧办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自觉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作用，及时传达学习贯彻党的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党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意见精神，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要及时向党委请示报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人大工作中贯彻落实，保证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

第二，围绕成为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在守正创新中彰显责任担当。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宪法还规定，各级行政机关是同级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各级行政机

关要依照权力机关制定的法律、作出的决议依法行政，各级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要在监察、审判、检察工作中适用权力机关制定的法律，公正司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要求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无论身居多高的职务，都必须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工作。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领会人大性质、地位和作用，坚定信心，满怀激情地投入到人大各项工作中去。州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要依法行使职权，保证宪法法律在本行政区域内得到遵守和执行，自觉维护国家法治统一。要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要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完善人大监督制度。各级“一府一委两院”要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法律法规和作出的决议决定，依法报告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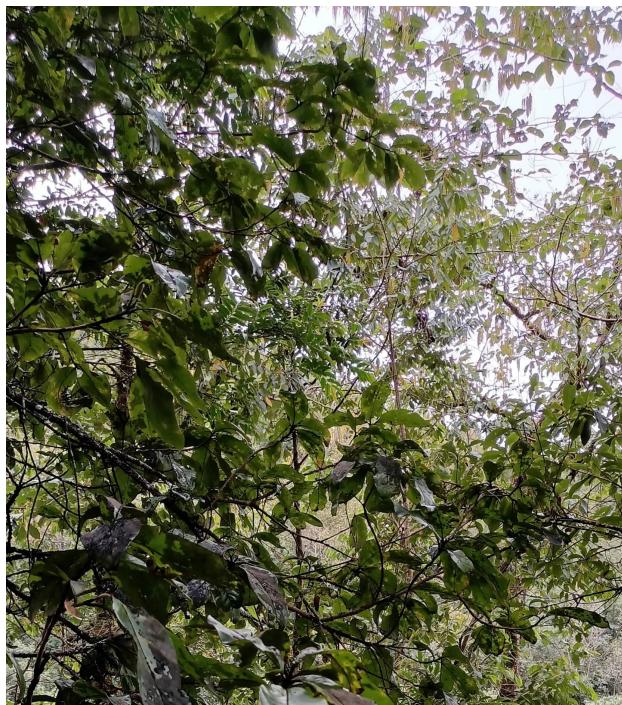
第三，围绕成为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在从严要求中提升服务水平。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挥好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工作，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推进法治红河建设。要用好宪法法律赋予人大的监督权，扎实有效开展监督工作，紧扣中心、形成合力、突出成效，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做到党委决策到哪里，监督就跟进到哪里；任务交办到哪里，监督就跟踪到哪里；群众的呼声反映到哪里，回应的力量就出现在哪里。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切实增强监督实效。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及省委、州委贯彻实施意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督促“一府一委两院”增强制度执行的意识，主动报告重大事项，推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行使选举任免权相统一，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红河

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办法》的规定,坚持对任命人员实行主任会议审议、法律知识考试、同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作供职报告、常委会会议表决、颁发任命书、向宪法宣誓,保证州委推荐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要驰而不息推进作风建设,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定不移反对“四风”,保持一线状态、追求一线作为、发挥一线作用。要自觉接受人民监督、社会监督,做廉洁自律的表率,做公道正派、勤勉尽责的表率。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争取把真实情况掌握得更多一些,把客观规律认识得更透彻一些,把解决问题的思路研究得更深一些,在更高水平、更宽视野上推进人大各项工作。要大兴改革创新之风,勇于打破工作惯例,强化薄弱环节,增强工作实效,在创新中发展,在完善中提高,使人大工作始终保持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要加强人大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干部培训、培养、选拔和使用工作,强化教育管理,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人大干部队伍。要深入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毫不动摇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努力推动红河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第四,围绕成为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在发挥代表作用中强化宗旨意识。要把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更好发挥代表作用放在重要位置,加强代表工作,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积极发挥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的特点和优势。要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健全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召开列席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会、向代表通报人大常委会年度代表工作情况等制度,进一步密切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要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健全完善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制度,组织代表开展视察和调研,拓宽代表联系群众的方式和渠道。要发挥代表活动阵地作用,认真组织各级人大代表进站(室)开展活动,实现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要加强代表履职培训,提高履职能

力。要健全代表退出和增补机制,深化代表履职服务管理。要加大代表议案建议督办力度,依法向社会公开代表议案建议及其办理情况,表彰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先进单位和个人,增强议案建议办理实效。要深入开展代表述职评议活动,加强代表履职监督。根据党中央和省州党委的统一部署,全力做好全州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指导工作。

同志们,踏上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必须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牢牢把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掌握在人民手中。我们要把坚定制度自信和不断改革创新统一起来,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特色、时代特色,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展现出更加旺盛的生机活力。全过程人民民主具有与时俱进的品格,是充满生机活力的社会主义民主。前进道路上,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把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质和优势充分发挥出来,我们就一定能不断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就一定能万众一心、汇聚磅礴力量,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深化认识 加大力度 为推动我州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而积极努力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向从科
(2021年10月21日)

按照要求，我系统学习了习近平论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篇目，阮成发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推进视频会议精神、省委常委会会议精神、阮成发、王予波现场督办滇池保护治理昆明市立行立改工作以及省委省政府滇池沿岸违规违建整治情况通报会上的讲话。观看了专题片《清除杞麓湖污染源》，通过学习，提高了认识，坚定了信心和决心，明晰了工作思路，强化了紧迫感和责任感！

一、提高站位，准确把握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深刻回答了为什么要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什么样的生态文明，怎样建设生态文明。为我们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突出重点学，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使其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一是要深刻领会习近平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两次亲临云南考察并发表重要讲话，站在历史和全局的高度，对云南提出了“一个跨越”“三个定位”和“四个突出特点”的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对我省生态环境保护所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习总书记强调，云南是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承担着维护区域、国家乃至国际生态安全的战略任务，一定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要算大账、算长远账、算整体账、算综合账，努力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我们要深刻学习领会，正确认识和把握云南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作用，认真贯彻执

行。

二是要深刻领会阮成发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针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指出的问题，阮成发书记强调，要以整改为契机，强化责任担当，来一场“湖泊革命”，在建设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上不断取得新进展。要在思想上来一场革命，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树立“让湖泊休养生息”的理念，坚持保护第一的理念，把湖泊保护作为各级领导干部为政一方的基本职责，把湖泊保护治理变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要在治湖措施上来一场革命，按照“退、减、调、治、管”要求，加快编制完成九大高原湖泊“一湖一策”保护治理行动方案，压实相关职能部门责任，加强方案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坚决打破环湖开发格局，真正从“要我保护”变为“我要保护”，坚决杜绝湖泊治理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彻底改变当前湖泊保护治理工作被动状态。要在体制机制上来一场革命，省委、省政府要对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承担主体责任，各级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承担第一责任人责任，省河长办要承担具体工作责任，坚持依法治湖，审计、督察要“长牙齿”，对治湖当中出现的各种违纪违法行为坚决处理，发扬钉钉子精神，一锤一锤敲到底。这为我们抓好生态文明建设（异龙湖保护治理）提供了根本遵循和具体路径。

二、找准短板，正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州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

以生态文明建设引领高质量发展，取得了很好的成效。但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对生态文明建设所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对云南生态文明建设所提出的具体要求，对标对表中央环保督察、省机动巡视所发现的问题，我们还存在很多不足，还有很多工作需要做！

一是州人大常委会对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积极努力。从历届州人大常委会开展工作的情况看，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把污染防治工作作为立法和监督的重点工作来抓。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制定出台了异龙湖保护条例等条规。同时，加强加大对生态文明建设的监督。去年，专题调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情况，听取和审议州人民政府关于红河州2020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督促统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加快推进“六个标志性战役”作战方案实施和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作战目标。开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森林法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推动有关方面严格落实法律制度和法定职责，要求加大重要河湖库水污染防治和“两污”治理力度，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提升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扎实做好森林资源保护、国土绿化、退耕还林、生态修复等工作，提高全州森林覆盖率。组织人大代表对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行动开展视察，助推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完成。聚焦河长制行动计划和工作要点，认真履行督察职责，组成分别由常委会领导带队的7个督察组，对河（湖）长制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察，切实推动河（湖）长制从“有名”到“有实”转变。

二是正视异龙湖治理中存在的不足和差距。从平时调研和异龙湖保护治理指挥部办公室提供的相关材料看，在异龙湖保护治理中还存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第一、决心态度上还不够坚决。在高原湖泊保护治理高标准、高压力的新常态下，一些干部表现出种种不适应，工作中慢作为、畏难情绪明显，推动落实不够坚决、果断，存在用解释代替解决、用想法代替做法的现象。

第二、思想认识上还不够到位。部分干部对异龙湖保护治理所面临的严峻形势、“再不保护治理灾难就在眼前”的紧迫感、危机感还未真正树立起来；还存在工作要求不高，存在差不多、过得去的粗放思维。

第三、全域底数上还不够清楚。当前，异龙湖还未厘清流域清水的产汇流过程，未核清流域生活、生产、工业用水和异龙湖生态用水的水量和关系，未算清污水的产生——处理——排放——再利用关系。

第四、项目谋划上还不够精准。异龙湖项目公司刚组建完毕还未正常运营，个别牵头单位围绕“退、减、调、治、管”包装谋划项目不够，部分既定项目推进落实缓慢。

第五、发动群众上还不深不细。宣传发动群众的力度不够、方式过于简单、口号不够深入人心、吸引力不足，社会公众对生态保护、异龙湖保护治理的认知度和参与度不高，全社会共同关心和保护河、湖、库、渠生态环境的良好氛围尚未真正形成。

三、扎实推动我州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是云南省贯彻习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思想的具体举措，意义重大而深远，必须坚决贯彻落实好。

一是站位全局，坚决扛实异龙湖保护治理政治责任。按照州委“13568”发展思路和赵瑞君书记对异龙湖保护治理的指示要求，要把对异龙湖的保护治理作为今后的监督重点，加强监督。通过有力监督，助推州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坚决扛实异龙湖保护治理的政治责任，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更强力度、更实举措，坚定信心和决心、针对水质不达标的现实差距，进一步精准施策，采取针对性措施，一项一项落实到位，确保2022年异龙湖全年全湖平均水质稳定达到V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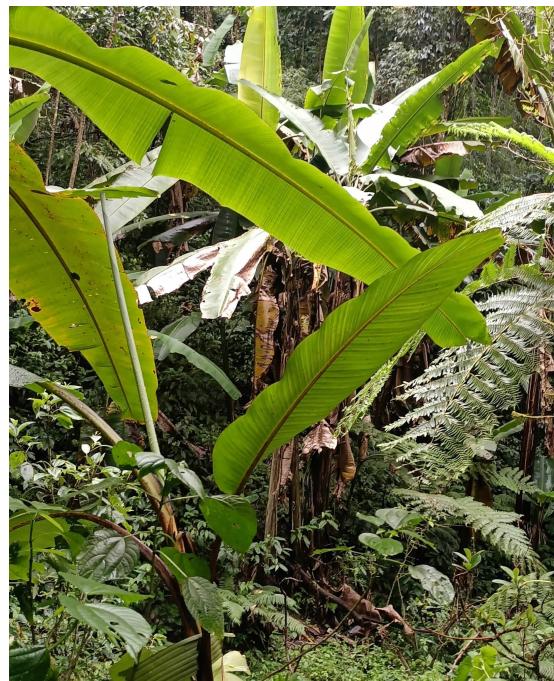
二是精准着力，确保监督正确有力。第一、以问题为导向开展监督。在监督中，必须突出重点。切实将中央环保督察、省委机动巡视异龙湖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作为重点开展监督。把异龙湖保护治理

成效作为检验干部立场、品质、能力、意志的“试金石”，坚持水质改善是硬道理、措施有效是硬道理，以各类巡视巡察和监督检查问题整改实际成效推动州委、州政府关于异龙湖保护治理的各项部署要求落到实处。紧盯“退、减、调、治、管”开展监督。在监督中，紧紧围绕水质改善、水环境改善、水生态改善“三位一体”核心目标，以问题、结果为导向开展监督。尤其要盯紧州级相关部门牵头履职的情况。一是监督“退”的情况。使其尽快完成“两线”划定，在生态廊道内实施功能提升、减负扩容等项目，不断提升环湖生态廊道功能。以最快速度、最高效率依法依规坚决对违规违建实施拆除，推动生态搬迁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坚决打好异龙湖“湖泊革命”攻坚战的关键之战。二是监督全面“减”的情况。使其严格控制环湖周边村落总数和体量，严控环湖无序蔓延建设。切实将各类开发活动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内。减污染负责，着力严选产业，提高准入门槛，严格实行“环境评价一票否决制度”。减资源浪费，加快构建异龙湖流域水资源循环利用体系，解决与湖争水问题。三是监督“调”的情况。使其调整种植业结构，引入生态补偿机制，推广绿色水稻、双低油菜等环境友好型作物。全流域减肥降药，流域范围内严禁售卖高毒、高残留农药化肥；推广水肥一体化、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和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减肥降药技术，有效削减种植业污染源。推动畜禽养殖规范化标准化，严格流域畜禽养殖禁限养区管理，推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新技术，逐步构建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就近消纳、综合利用为重点的生态循环运行体系。四是监督“治”的情况。使其推进流域城镇、村庄截污治污全覆盖，实施沿湖沿河雨污分流管网完善及配套工程。加强内源污染防治，常态化开展异龙湖湖区、湿地水生植物残体打捞。实施异龙湖流域生态补水巩固提升行动，全面梳理在建项目工程，加快生态补水工程建设，强化稳定持续补水能力。实施流域面山绿化修复，加强入湖河道整治，持续深入开展“清水净湖”“河长清河”行动，健全河湖管护机制。五是监督“管”的情况。使其推进“多规合一”，年底前完成《石屏县国土空间规划》《异龙湖流域国土空间保护和科学利

用专项规划》编制。强化依法监管，提升监管能力。强化科学管理，实施异龙湖流域监测体系建设，为异龙湖保护治理工程提供科学支撑和依据。

第二、以项目化推进为导向开展监督。监督项目编制的情况。使其紧紧围绕截污治污、调水补水、生态修复、科学研究等内容，包装谋划一批有利于水质改善、能促进异龙湖保护治理的项目，尽快研究确定项目名称、投资主体、内容和规模、建设期限、资金来源等项目关键环节，充分做好项目前期工作。突出对异龙湖保护治理平台公司市场化融资的监督。使其充分利用项目前期贷、项目主体贷、项目收益贷、公司信用贷、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多渠道融资，推动项目尽快落地落实。

总之，异龙湖保护治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民心工程、政治工程。其难度大，要求高。目前已到了滚石上山，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不进则退。我们必须在州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从保护治理异龙湖是“国之大者”的角度出发，扛牢政治责任。切实加大监督力度，合力形成攻坚态势，坚决打赢这场硬战！



关于红河州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1年10月28日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州人大常委会调研组

为切实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大抓招商引资工作,推动全州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州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安排,州人大常委会组成由普绍忠主任担任组长、孙广益一级巡视员担任副组长的调研组,于2021年10月14至20日,对红河州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调研了蒙自市、开远市、弥勒市、泸西县4个县(市)。在此基础上,调研组召开座谈会,专题听取了州政府及相关部门关于红河州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的汇报。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成效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州委、州政府高度重视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各级各有关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党委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深入实施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省政府《云南省优化营商环境办法》,出台了《红河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方案》《红河州营商环境提升十大行动工作表》《红河州中小微企业管理办法》等系列政策措施。紧紧围绕“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和“全程服务有保障”的目标要求,全州通过政务服务平台承接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17170项,完善发布实施政务事项实施清单16888项,事项

发布率达98.36%,政务服务大厅共进驻事项16990项,政务服务好评率达99.99%。2020年以来,全州财产登记、综合环境、政务服务、办理建筑许可、获得信贷、政府采购与招投标、法治环境7项指标在全省表现优良。随着营商环境的持续优化,全州“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市场主体对营商环境满意度积极向好,政务服务便捷度满意度快速提升,大抓招商引资工作成效明显,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二)主要成效

1.营商环境长效机制不断健全完善。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全州成立了州、县(市)主要领导任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作出安排部署,将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州级部门、各县(市)综合考核,坚持协调统筹,高位推动落实。二是完善运行机制。全州形成了州、县(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门抓、相关部门具体落实,纵向同频共振,横向协调联动的良好工作格局。三是明确责任分工。印发了《红河州贯彻落实云南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任务分工方案》《红河州贯彻落实云南省2021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任务分工表》等责任分工文件6个,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形成工作专班,

压实主体责任,确保了营商环境工作有序有效推进。

2.“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一是“放出”活力。全面落实权责清单制,2021年,调整公布红河州37家州级部门权责清单,共涉及行政职权事项10类5102项、责任事项40651项、追责情形38958项;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公布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104项。二是“管出”公平。常态化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关系民生重点领域的食品、药品、危化品、特种设备等事项持续加强常态化和智能化监管,截至目前,共有监管事项995项,采集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其他监管行为事项722项,监管事项覆盖率达72.56%,加强对产权、经营权、交易权的司法保护,持续完善涉企执法办案机制。三是“服出”效率。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一次办”“指尖办”“网上评”运行。截至2021年9月,全州政务服务中心共进驻事项16990项,实现“一门进驻率”98.95%、网上可办率98.64%,全程网办率59.44%;完成“最多跑一次”事项16729项,“最多跑一次”率97.43%;完成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总数1138972个,好评数1138960个,好评率达99.99%。大力推进政务中心场所标准化建设,州、县(市)两级政务服务实体大厅面积均超过省级不低于3000m²的要求。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和水电气便利度,大幅压缩办结工作时限,平均办结时限压缩至2—5个工作日内;全面推进投资项目审批一网“集中办理”和投资审批中介服务网上“一库选取”,持续开展为各类投资项目业主提供免费代办服务;进一步优化社保公共服务,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等52项社会保险实现网上办理。企业登记、开办企业等事项实现电子化办理,企业开办实现3个环节1个工作日内办结,投资项目审批时间压缩至10个工作日,项目建设项目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压缩至70个工作日内、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时间压缩至45个工作日内。市场主体活力呈增长态势,截至目前,全州登记在册市场主体306510户(其中:企业50748户,个体工商户251529户,农民专业合作社4233户),同比增长10.99%;2021年以来,全州新登记市场主体44572户,同比增长9.48%,日均新登记247户。

3.企业生产经营环境不断优化。一是规范涉企

收费。加强涉企收费监管,采取分片分组的方式,开展县(市)交叉检查,对涉企收费开展常态化检查,查处涉企违规收费行为,清理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二是降低企业运行成本。落实重大节假日免收通行费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取消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工本费、车辆营运证工本费、公路路产损坏赔偿清理费和公路路产占用费4项收费。三是降低企业用地成本。全州停止征收各类新增建设用地坝区耕地质量补偿费,推行工业用地出让弹性年期制,以“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的方式提供用地,年租金按照出让地价评估后到1年期价格确定。2021年以来免征坝区耕地质量补偿费降低用地成本1.1亿元,分期缴纳土地出让金降低用地成本1.38亿元,计提减免降低用地成本557.3万元。四是帮助企业融资解困。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通过普惠小微贷款延期支持工具,2020年以来,向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下发激励资金720.45万元,对7.2亿元到期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本金实施延期还本付息,协调支持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6.53亿元,惠及市场主体4733户。五是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2021年以来,全州累计为中小微企业落实新增减税降费4.51亿元,其中:新增减税3.47亿元,新增降费1.04亿元。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服务发展意识不强,“放管服”改革有待深化。一是服务发展意识不强。政务服务工作缺乏开拓创新意识,没有真正强化“发展才是硬道理”的理念,没有牢固树立“企业家”的观念,没有设身处地的为企业的发展着想,为企业解决问题的办法不多,缺乏创造比外地更宽松更优质创业环境的大手笔真胆量。二是对营商环境重要性认识不足。市场主体培育滞后,导致营商环境在全省考核中排名靠后。如:全州每千人拥有市场主体66.64户,与全省平均数81.86户相差15.22户,排名全省第13名,其中:企业每千人拥有企业数为11.14户,与全省平均数17.48户相差6.34户,排名全省第11名,这与我州经济实力排名全省第3的地位严重不匹配。三是“放管服”改革不够彻底。有的部门职能职责交叉,有的部门为自身利益、部门利益考虑得多,为群众利益、企业利益考虑得少,有的部门之间审批互为前置,推诿扯皮,办事效率不

高,存在惯性思维和定势,凡事找依据、等上面、看外边,担当精神不够,导致审批过长、环节太多、结论太慢,贻误了大好的发展时机。如:企业反映“工程建设结算难、行业监督规矩多、项目报件耗时长、答复事项不落实、企业发展被人为折腾”等情况不同程度存在。四是服务质量和水平有待提高。在服务联系企业中,存在不到位、不及时、不用心的问题,项目审批事项过多,审批程序繁杂,文来文往,费力耗时。有的审批事项涉及部门多,办得慢、办不了、不能办;有的部门重视招商引资前期签约,全程代办服务不到位,解决项目落地具体问题、扶持生产经营不热心;有的工程项目,由州级部门招标,资金拨付县市,由乡镇组织施工、协调服务,造成责任和权利两张皮、管理和服务相脱节。

(二)政策执行不到位,惠企政策落实难。一是政策宣传不到位。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涉及的部门多、范围广,由于对政策的宣传、解读不足,宣传手段不丰富,政务服务方式创新不够,部分市场主体对优惠政策措施的知晓率低,劳动者维护自身权益能力弱,企业享受优惠政策覆盖面窄。二是政策执行有偏差。招商引资、兴办实业,承诺的事项不能及时兑现,签订的协议不能认真履行;项目申报限制条件多,提醒服务、主动服务、上门服务少;企业贷款难、融资难,对企业多头检查、重复检查的问题仍然没有根本解决;行政执法服务不规范,普法宣传不够,善意提醒不够,不是设身处地为民众着想,而是为了处罚而执法,不文明执法的现象依然存在。三是惠企政策兑现落实难。有的主管部门服务企业意识不强、落实兑现速度慢;有的政策措施落实程序多、手续复杂;有的政策兑现时效性差,甚至还在路上;有的政策仍停留在文件、计划、设想上,存在执行政策走样的问题;有的企业按要求上报了奖励申报材料,按政策规定应该拨给企业的资金,没能如期完全得到兑现落实。

(三)政策要素保障不力,落地的产业项目偏少。一是项目要素保障不力。部分县(市)和部门对用地、用电、环评、管理、资金等要素保障不力,主管部门与各市场主体对接不紧密,信息不对称,支撑性报件报批等工作不及时,在开工建设中未批先建、边批边建

的情况时有发生,影响项目顺利开工建设正常投产,部分企业由于受环评指标和用地的限制,迟迟不能正常组织生产,给企业带来了许多困惑。如:云南金普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因土地证迟迟办理不下来,给企业融资和扩大配套生产规模带来了诸多不便。又如:开远市纺织产业园区建成的如佑纺织企业,在主体工程完工和生产设备调试结束后,由于水环境流量指标受限,污水处理厂不能正常排水,无法正常组织生产。二是落地的产业项目偏少。政府及相关部门对产业项目建设重视不够,对产业项目精准招商不够深入,对自身产业优势掌握不透,不能有效跟进切合地方实际的特色产业发展项目招商;全州产业项目小、散、弱的局面依然没有改变,落地的“三张牌”和重点产业类重大项目少,国家级行业龙头企业更少,拉动产业聚集能力弱,企业市场竞争力有待提高。如:多年来,我州在招商引资工作中没有成功引进过一个文化和旅游产业重大项目。

(四)创新服务能力不足,信息未能实现全覆盖共享。一是创新服务能力不足。部分部门主动服务能力不足,不能认真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没有透彻研究上级政策,僵化执行上级政策和决定,只强调门槛限制什么,不研究政策鼓励什么,对企业和群众说“不行”多、说“怎么行”少,注重硬性监管,缺少柔性服务,解决群众办事难的问题办法不多,为民办事原则性强,灵活性不足,创新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亟待提高。二是信息未能实现全覆盖共享。数据壁垒现象较为严重,由于政务服务统建系统功能开发还存在一定缺陷,形成了信息“孤岛”,部门间信息融合不到位,数据收集录入不够完整,共享程度不高,未实现数据共聚共通,导致市场主体办理相关审批事项需到不同的窗口反复提交资料、多头跑、重复办,甚至跑到大厅以外部门办理,办事整体体验感较差。

三、调研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要提高政治站位。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系统工程,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深刻认识优化营商环境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树牢抓“放管服”改革就是抓营商环境,抓营商环境就是抓发展的

鲜明导向,总结推广基层利企便民的创新做法,借鉴吸收有益经验,形成竞相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二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按照中央和省、州党委对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在全州内形成发展共识,加快形成全社会建设最佳营商环境的合力,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过程导向、结果导向,完善监管方式,畅通合理诉求,搭建高效、有序、安全的政务服务平台,做好简政放权的减法,做强服务监管的加法,以精准务实的举措推进工作取得新突破,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用高质量营商环境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二)严格执行政策措施,提高政府公信力。一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通过采取召开招商引资推介会、走出去开展商务洽谈、在媒体网站发布政策措施等多种方式,引进更多更优的企业落户。主动上门服务,加大相关优惠政策进企业的宣传力度,及时跟进解读,向企业精准推送各类优惠政策信息,深入解读各类企业扶持政策,有效提高企业知晓率。二要严格执行政策措施。全面提升服务企业能力和水平,落实落细优化营商环境各项政策措施,盘活经济实体,融合经济要素,激发经济活力;健全完善政策措施,支持企业家做大做强实业,畅通服务企业绿色通道,强化亲商惠商的政策支撑,不折不扣执行国家和省、州减税降费政策,确保政策执行不走样。三要提高政府公信力。把诚信政府建设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首要工作任务,强化干部责任担当,凡是协议约定的事项、集体讨论决策的事项、政府承诺的事项都要坚决落实兑现到位;要定期对全州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进行梳理,认真分析研究政策措施兑现、执行、落实情况,简化优惠政策兑现手续,推动对企业的优惠政策实现应享尽享,全面落实兑现好各项优惠政策,切实提高政府公信力。

(三)强化政策要素保障,加快重点产业项目建设。一要强化政策要素保障。各职能部门要紧紧围绕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环评指标受限、有序用电与项目落地难的要素保障,积极发挥好职能作用,主动作

为,靠前服务,列出问题清单,做好协调统筹,加强工作对接,切实解决好项目设计、用地、用电、林地、拆迁、环评、资金等要素保障问题,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政策保障支持,确保企业正常组织生产。二要加快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红河现场办公会精神,按照州委第九次党代会提出的红河发展“13568”工作思路,聚焦红河州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包装项目,大抓招商;要成立招商引资工作专班,提高招商引资的质量,招大商、招强商、招好商、招实商,加快重点产业项目建设,提高产业项目的招商比重,力争在电子产业、文化和旅游产业、制造产业、重塑有色金属产业等产业发展方面取得新突破。

(四)创新政务服务方式,推进信息共享融合发展。一要创新政务服务方式。加大对政务服务的调查研究力度,了解用户服务需求,围绕企业群众办事习惯,不断创新服务方式,深化融合应用,推动实体政务大厅、网上政务平台、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服务热线等综合运用,促进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行,提升各项功能的便捷性和友好性,最大程度便民利民。二要提升政务服务软实力。打好政策环境、法制环境、科创环境、人文环境、办事环境提升组合拳和攻坚战,尊重市场主体和市场规律,建立互帮互助、互联互通、互惠互利的营商大环境;用“一流环境、一流政策、一流服务”和“贴心服务、增值服务、放心服务”,为市场主体解难题、办实事,加快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优化各类市场主体发展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全力打造市场化、法制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三要推进信息共享融合发展。加强“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推进政务服务新基建项目建设,加大“一部手机办事通”的推广运用力度,大幅提高实名注册率和人均办件量,切实打牢“一网通办”信息基础;着力推进政务服务网络、政务服务大数据中心等新型政务基础设施建设,做到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信息联通、联动,实现政务信息共建共通共享全覆盖。

关于组织部分州人大代表视察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1年10月28日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州人大常委会视察组

根据州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安排,10月11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党组书记李成武及副主任汤卫东率36名州人大代表组成的两个视察组,对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进行视察。视察组先后到州发展改革委、州教育体育局、州林草局、州文化和旅游局对建议办理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视察,并召开座谈汇报会,专项听取州人民政府建议办理工作的情况报告,参加视察代表对建议办理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提出意见建议。现将视察情况报告如下:

一、建议办理的基本情况

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州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出对各方面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共284件(含闭会期间4件)。其中,经济建设类135件,社会类84件,综合类65件。提出的建议主要有三个特点:一是数量增。反映出代表履职的责任感、使命感进一步增强。二是站位高。代表们提出建议,关注的重点集中在“十四五”规划纲要的制定和实施、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医疗教育养老事业发展等方面。三是内容广。建议内容涉及面广,需要涉及多单位办理的建议增加。据统计,需要多单位共同办理的建议有27件,占建议总数的9.5%。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州人大常委会及时对建议进行交办:其中,属于州委办公室转相关单位办

理的20件,交由州人民政府办理的270件(6件为州委相关单位与州人民政府分办)。截至9月30日,284件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办理结果为A类192件、占67.6%,B类74件、占26.1%,C类18件、占6.3%。办结率100%,协商率100%。12件重点建议中办理结果为A类的9件、B类的2件、C类的1件。

二、建议办理的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加强领导,高度重视,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州委高度重视,继续将人大工作及建议办理工作纳入综合目标考评任务。州人大常委会将建议办理工作列入2021年工作要点和工作流程,第51次主任会议专题对建议办理工作进行研究,决定将12件建议列为重点督办件,由常委会各位领导亲自领衔督办,各专委、工委(室)具体督办。按工作计划在10月上旬组织代表对建议办理进行视察,听取意见和建议。在本次会议上还要对政府承办单位建议办理工作进行测评,测评结果将在全州进行通报,并作为州人大常委会对各单位综合目标考评的重要依据。州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建议办理工作,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办理情况汇报,州长亲自对建议办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从今年起州级财政预算首次安排300万元用于建议办理工作。召开全州政府系统建议交办会,对建议办理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大部分承办单位高度重视,将建议办理工作

与日常工作统筹安排部署,不断完善建议办理机制,规范办理程序,建立起定分管领导、定承办人员、定办理人员、定目标责任、定办结时限“五定”工作机制,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有落实、件件有着落的良好工作局面。

(二)健全制度,规范程序,办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州人大常委会不断探索和完善建议办理工作制度,规范办理程序。一是规范建议交办工作。先后印发了关于交办建议的函、将12件代表建议列为重点督办件的通知、建立州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联系机制的通知等文件,对州人民政府的建议办理提出办理时限、办理结果分类标准、意见反馈等要求。二是探索完善建议办理工作办法。制定出台了《红河州办理州人大代表建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三是建立建议督办工作机制,实现284件建议办理工作全过程督促。在建议办理过程中,为不断提高承办单位的办理实效,规范办理程序,州人大各专委、工委(室)建立了与各承办单位的联系工作机制,分别由州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督办。州人民政府大部分承办单位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责,制定和建立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办理制度和工作机制,规范签收、交办、承办、面商、回复、督办、归档等各个环节。办前拟定办理方案,办中加强调查研究,密切与代表沟通联系,坚持做到“先协商、后答复”,在互动中增进理解,在协商中达成共识。如州发展改革委、州财政局、州教育体育局、州农业农村局等大多数单位制定了办理工作方案,做到“五个明确”(目标任务、承办人员、完成时限、办理质量、答复要求)、“三讲清三避免”(讲清依据和工作,避免空洞草率;讲清程度和效果,避免大话套话;讲清解决不了的实情和原因,避免生硬驳斥)、“走出去、请进来”(加强与人大代表沟通,共同研究解决问题的办法)。州乡村振兴局围绕“四个满意”(办理态度、办理过程、办理方法、办理效果)做到件件落实、事事回音。州医保局坚持做到“三个100%”(办结率、回复率、满意率)等。

(三)创新机制,为民代言,办理实效进一步增强。近年来,州人大常委会不断加大与代表的联系,通过召开基层代表座谈会、组织调研和视察等多种方式,广泛联系代表,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想方

设法为基层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今年,创新工作机制,首次开展代表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活动,首次设立代表建议专项资金,关注民生问题。州人大常委会通过联系代表,了解到石屏县代表团费晓东等14名代表,自2018年起连续四年在州人代会上提出关于给予鸡石高速公路石屏收费站增设车道、给予拨付鸡石高速公路石屏和坝心收费站改扩建项目工程款的建议,所提问题得到州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实施了项目建设,并于2018年完工,现仍欠着项目工程款4691万元,社会反映强烈。针对反映的问题,10月12日,州人大常委会首次召开代表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汇报会,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党组书记李成武、副主任汤卫东、一级巡视员孙广益出席会议,并对办理工作提出要将建议办理工作作为推进单位工作的有效抓手,认真研究梳理,高效有序推进,力求办理取得实效,确保代表建议掷地有声等要求。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吴世雄出席会议,州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认真进行了研究,积极吸纳代表的意见和建议,提出了年内部分解决,剩余部分争取分两年解决的具体方案。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进一步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保障代表依法行使代表职权,履行代表义务,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切实提高建议办理质量和解决率,促进我州民主政治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州级财政首次安排州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资金300万元,用于解决州人大代表建议中,涉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教育、医疗等方面,且急需解决、所需资金数额不大、难以纳入重大项目建设计划的一般性项目建设补助。今年,经州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决定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又难以纳入项目建议的12件建议纳入专项资金进行办理。如办理《关于重建蒙自市草坝镇前进村委会主干道的建议》(第33号)中,给予安排25万,剩余部分蒙自市交通运输局筹集10万元、草坝镇人民政府出资10万元得以解决,项目现已组织实施。办理《关于帮助解决红河县车古乡利博村委会功能活动中心建设资金缺口的建议》(第94号)中,给予安排20万,工程已于9月底完工验收。办理《关于请求给予建水县利民乡蚂蚁小学修建师生饮水水池经费补助的建议》(第105号)

中,给予安排6万,学校自筹6万元得以解决。办理《关于给予立项实施元阳县上新城乡风口山片区集镇供水设施项目建设的建议》(第160号)中,州水利局已安排2021年第一批州级预算内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40万元,再从州人大代表建议专项资金中安排30万元,项目于9月组织实施。在办理《关于帮助解决蒙自市老寨乡菲土村委会机耕路修缮资金的建议》(第281号)中,给予补助10万元解决。办理《关于给予石屏县牛街镇那刀村委会种植中药材(白扁豆)产业帮扶资金支持的建议》(第283号)中,给予安排45万元,实施两个自然村修缮蓄水池2座和购买水泥桩1.5万棵等,项目已于9月底完工等。目前,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

(四)积极履职,主动作为,督办工作进一步加强。州人大常委会及州人民政府在建议督办、办理过程中,结合各自工作职责,积极履职、主动作为,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坚持对口督办和适度调剂相结合的原则,建立起州人大常委会领导牵头,联系专委、工委(室)具体督办和州人民政府领导牵头,承办单位具体办理的工作机制。坚持重点建议、重点督办。如在督办《关于给予河口区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政策扶持,加强河口本地人才培养的建议》(第5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红河州事业单位人才环境建设的建议》(第207号)重点建议时,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亲自带队,由副主任姜仁斌、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和部分常委会委员及建议提出代表参加,到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召开督办会,提出办理要求,办理工作取得了实效,制定了“自2022年起,河口、金平、绿春三个边境县在招聘乡镇岗位时,指导县人社局可将本县户籍及少数民族设置比例提高为50%”的规定。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注重联系群众,听取社会各界意见,依法提出建议。针对收集到关于州级行政中心交通、车辆停放、绿化等存在的问题,由州人大常委会委员陈德安领衔,王伟、邹荣华、李煜、李旭东、黄钰华、李勇成委员及李海燕代表附议,提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州级行政中心管理的建议》(第282号)。州机关事务局接到建议后,高度重视,主动安排部署,积极统筹谋划,及时向州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请示汇报,将建议办理作为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服务州委、州政府“三个示范区”建设的重点工作。6月15日,接到建议后,即搭建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协办单位分管领导、机关事务局几位副局长任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分工到人的办理工作方案。7月7日,联合州公安局交警支队和蒙自市人民政府、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市交通运输局、市住建局等协办单位,邀请提出建议代表及州委办、州人大常委会办、州政府办、州政协办领导,开展专题调研,召开座谈会,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提出初步解决方案。7月13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召开建议督办会,再次邀请代表参加,听取意见建议,细化解决方案,形成详细任务清单,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目前,所提问题通过规范停车秩序、增设车辆泊位、增设3条公交线路、加强安全保卫、清理补种绿植、加强管理养护等十多个方面的改进或解决,办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视察中发现,随着广大人民群众和代表民主意识的增强,代表的履职积极性逐步提高,履职意识增强。虽然各承办单位对建议办理工作进一步重视,力度不断加大,办理水平有所提升,质量明显好转。但是,从实际情况看,无论是代表提出建议的质量,还是承办单位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都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一是代表提出建议不够规范,未严格按照“一事一议”的要求提出建议,有的建议涉及单位过多,难以明确主办单位;有的建议因调查研究不够深入,提出的建议较为简单,很多仅限于帮助修路搭桥、建设项目立项、解决资金等方面的局部问题。二是少数承办单位对建议办理工作站位不高,重视不够,把代表建议办理当做一般工作对待,出现由相关科室直接答复代表,导致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不掌握建议办理情况的问题;办理工作“前松后紧”,“重答复、轻落实”,答复文存在以汇报工作代替建议答复;调查研究不够,提出的解决办法不多,应付办理的问题依然存在;办理分类不够准确,解决问题实效性不强;单位之间的沟通协调不够;续办续复建议办理成效不明显,多数承办单位没有认真梳理需要续办的建议。三是少数业务人员办理水平不高,业务不够熟悉,办理过程敷衍了事,答复代表简单了事,答复文

和办理工作情况总结中出现建议、提案，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分不清的问题。

三、对今后办理好代表建议工作的意见

在今后的建议办理工作中，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深刻认识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国家制度体系之根，是国家制度体系之首，是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人类政治制度史上的伟大创造，是我国政治发展史乃至世界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全新政治。在新的奋斗征程上，必须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继续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把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要通过不断解决实际问题，为推动红河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贡献和力量。

(一)严把关口，着力抓质量。把好建议入口关，是办好建议的前提和关键，各县(市)要为代表提出建议把好关，指导好代表提出高质量、高水平的建议。要加强对代表提出建议的培训，定期组织代表进行视察、调研，不断提高代表履职的能力和水平。议案审查委员会办公室，要做好代表提出建议的审查工作，对不符合要求的建议，指导代表修改充实，力求在格式、内容等方面符合规范，把好代表所提建议的入口关。

(二)提高认识，着力抓责任。要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的高度来认识办理工作的重要性。把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单位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从代表提出的具体问题入手，一件件抓落实，扎实办实事，切实解决一批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和难点问题，进一步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不断提高政府机关的执行力和公信力。

(三)完善制度，着力抓规范。要注重健全办理制度，规范办理程序，克服办理过程中的随意性。在交办时要认真研究建议所提问题，做到交办精准。对一些综合性强，涉及面广，需多个单位共同办理才能完成的建议，应继续明确主办单位及协办单位，并由州

人民政府相关领导及副秘书长牵头，召开协调联席会，进一步加大办理工作协调力度，提高建议办理质量。在办理中，要及时与代表联系沟通，充分听取代表意见和建议，将代表建议办理作为改进工作的一个重要内容，通过积极采纳代表意见，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努力克服“重答复、轻落实”的现象。要严格分类标准，严把代表建议办理结果审核关。

(四)改进作风，着力抓难点。要把办理代表建议与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有机结合起来，认真贯彻落实即将召开的州十三届人大作出的决议决定。对代表建议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要认真深入调查研究，把解决问题与代表专项资金有机结合，努力提高建议办理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积极回应代表的关切。通过办理代表建议，凝聚社会共识，破解改革难题，促进有关国家机关不断改进工作。

(五)强化监督，着力抓落实。要充分调动各方力量积极参与，采取多种方式进行督办，力求代表建议落到实处。要继续实行重点建议督办工作机制。州人大各专委、常委会工委(室)对承办单位采取听取汇报、参与实地调研、邀请代表参与督办等方式，不断加大督办力度。要继续做好建议办理测评工作。要及时组织代表到承办单位督查，进一步倾听代表意见，及时把代表的意见和要求收集起来，研究解决方法，寻找解决问题的途径，推动建议办理工作的开展。州人民政府要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办理水平，提升办理服务实效。要按照《红河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人大代表建议办理考评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严格程序，做好建议办理工作目标考核工作，不断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整体水平。同时，对办理结果为B类、C类建议，要实行建档管理、台账管理，创造条件积极解决。针对2018、2019、2020年办理结果为B类的建议，涉及立项的，条件成熟的要积极立项，涉及需要经费解决的，要研究措施，超前谋划，统筹纳入财政预算，确保人大代表建议件件有落实，切实增强建议办理的实效性。

红河州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2021年10月28日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姜仁斌

为推进依法治湖，强化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促进滇南中心城市建设发展，州人大常委会制定《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条例》(以下简称《三海条例》)，并于2020年3月1日公布施行，为检查和督促条例施行，州人大常委会组成执法检查组，于9月下旬到10月上旬对《三海条例》开展执法检查。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情况

州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三海条例》执法检查工作，常委会法工委在开展执法检查前就与州水利局和三海保护管理局有关人员进行座谈，初步了解相关情况。在此基础上，围绕条例规定和当前三海保护管理突出问题，筛选出十个方面重点问题清单，拟定执法检查方案，组成执法检查组。执法检查组由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任组长，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任副组长，州人大民外侨委、法制委、农业和农村委、环资委主任委员和常委会法工委主任为成员，同时邀请蒙自、个旧、开远部分州人大代表参加执法检查活动。

9月15日，执法检查组深入大屯海污水处理厂、马房村和大台子村水淹地、清淤扩建工程、云锡公司排涝泵站，长桥海的犁江河入口沿线两侧村社、永宁村污水净化站、长冲村水淹地，开远市永华种鸡场，三角海水库南坝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湿地、水淹

地、大庄水库等地，实地查看三海保护区划定、污染治理、扩容清淤、禁止性规定执行情况等问题。到蒙自、个旧、开远三市执法中队查看和了解执法队伍建设、执法设施配置、执法管理等情况。9月16日下午召开执法情况综合汇报座谈会，听取了州和三市政府汇报及有关部门意见，执法检查组成员就有关问题进行询问或说明，普绍忠主任就进一步施行好《三海条例》提出要求。

检查结束后，执法检查组归纳整理检查中了解的情况、发现的问题和收集的意见，研究撰写执法检查报告，经多方听取意见，执法检查组数次讨论，最终形成了向本次州人大常委会议报告的执法检查报告。

二、关于《三海条例》施行总体情况

经检查了解，《三海条例》施行以来，州和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积极推进条例施行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

(一)条例宣传学习情况。州和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在条例公布后，分别召开党组会议、专题会议、干部职工大会进行学习宣传；利用政府网站、新闻媒体、“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进行宣传；分批组织涉及三海周边的村组干部、群众代表学习宣传；逐村逐户发放《条例》文本24000余册；在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周边重要交通、醒要位置制作《条例》《保护区范

围界线图》和《三海简介》等宣传牌30块；利用“村村响”、巡逻车流动播放。

(二)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措施落实情况。州级成立红河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局，加挂牌子在红河州大型灌区管理局，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共有编制28人，现在职在编22人；在三市成立执法中队，蒙自中队10人，个旧中队13人，开远中队10人，但目前执法中队的人员均为兼职。今年以来，三海保护管理局及三市执法中队还购置执法巡查车、防爆器材等执法设备。州政府、州三海保护管理局分别制定了《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红河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巡查工作方案》。

(三)保护区划定情况。据调查了解，三海共需设立桩370棵，其中一级保护区界桩270棵（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各90棵）；二级保护区界桩100棵（大屯海36棵、长桥海32棵、三角海32棵），目前共完成界桩埋设210棵。

(四)水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情况。目前，个旧市大屯新区铺设排污管线70余公里，大屯街道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已启动实施；大屯海水库清淤扩建工程，已完成投资1.3亿多，清淤25万余吨；大屯海3号引洪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开工建设已一年多，建成后年可补水近700万方；蒙自市两海片区污水处理工程已建成并进入运行，沙拉河、犁江河水生态治理项目有序推进；开远市三角海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已开工建设一年多，目前完成投资1亿多；大庄水库集中式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程已于今年下半年开工建设。

(五)执法及处罚情况。根据保护管理和执法需要，三海共建成13个视频监控站、5个流量自动监测站，出动执法人员1274人次，立案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37件，累计罚款492万元，依法拆除三海保护区内建筑物1200平方米，退出鱼塘300亩。开展巡查3600余人次，警告捕鱼、钓鱼、烧烤等各种违法行为1200余人次，组织清除河道垃圾、水葫芦等5000立方米，清理渔网469张，捡拾库区垃圾1.2吨。对保护范围内或周边新建项目进行核准和行政答复共计16个，如，蒙自市高原足球训练基地、蒙自市米轨铁路



遗址公园、红河综合交通枢纽等项目。

三、关于《三海条例》施行存在问题

经检查发现，《三海条例》施行中，还存在诸多问题。

(一)学习宣传还不到位。没落实好条例第八条宣传贯彻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条例，第九条鼓励和引导三海保护管理范围内的村民委员会制定村规民约等方式做好三海保护管理的规定，没有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州和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条例学习还不够深入，存在思想认识和发展站位不够，没有从加快建设滇南中心城市的重要性来认识和落实条例，特别是部分执法人员对条例内容把握不准，履职还不到位，对三海保护区内种植、放牧、捕鱼、电鱼等违法行为没有严格执行。对群众只注重面上宣传，深入群众讲解不多，很多群众对条例了解掌握不具体，法律意识不强，长桥海大屯海周边部分群众依然在库区内种植、放牧、养鱼、捕鱼等。

(二)保护管理规划滞后。制定规划，是施行好条例，保护好三海的基础性工作，条例第十一条规定州人民政府应当制定三海保护管理总体规划，州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会同三市制定保护管理专项规划，但据调查了解，保护管理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目前尚未编制完成。

(三)体制机制还不够顺。没落实好条例第八条按照批准的范围和权限，相对集中行使部分行政处罚权的规定，州和三市政府及各有关部门、保护区内乡镇、街道办，以及基层自治组织的责任和义务，但从检查情况看，还是存在州市政府之间、州级有关部

门之间、三市之间责任落实、相互衔接、配合执法不到位、不顺畅的问题,与实现“主体提级、强化管理”“综合执法、统一管理”“跨地统筹、协同管理”的条例规定还有差距。具体到综合执法队伍建设,三市执法中队虽已挂牌,但机构没有编制部门的批复,执法主体没有法律地位,难以行使行政处罚权,执法的体制机制不顺。由于没有定编定岗定人,三市执法中队执法人员从现有的蒙自、个旧、开远三市河库管理站调剂,长期从事工程技术管理,执法工作经验不足,执法能力不强。

(四)管理经费保障不足。没落实好条例第七条州和三市政府应当将所需保护管理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建立保护管理投入和生态赔偿长效机制的规定,在三海保护管理中,由于存在经费不足,导致三海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尚未完成,信息化建设、界桩设置、宣传展示牌、水生生物调查等项目经费缺口;执法车辆、巡逻船等执法装备、日常巡逻、鱼网清理、库面保洁等经费保障不足,严重地影响正常工作开展。

(五)治污设施建设偏慢。没落实好条例第四条三海水质以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为目标的规定,由于污染治理设施建设进度慢,治污效果不佳,水质达标难度极大。如,“三海五河”入海的相当一部分水质未达标,744个排水口、255个生活污水排水口的污水,未经处理就直接排入河渠汇入三海;大屯海污水处理厂、永宁村污水净化站处理的污水未达到条例规定;沿河沿海还有91个村未启动污水治理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不到位,畜禽粪污不能及时清理或处理,明沟暗渠藏污纳垢,一遇大雨就沿沟渠入海入河;大屯海片区和鸡沙片区重金属和工业污染严重;“三海五河”径流区的水果、蔬菜等农作物种植面积大,农药、化肥使用率高,一到雨季,农药、化肥残留物就从260个农业排水口进入三海,导致截污治污效果不佳。

(六)历史遗留问题突出。没落实好条例第八条其他三海保护管理的相关职责的规定,三海保护管理范围内部分土地权属(水淹地、鱼塘)错综复杂,产权有部队、云锡公司、村民及部分企业。这些单位和村民生产活动,影响到条例更好执行,更影响到三海

日常保护管理和持续健康发展,没有根本性措施,进行永久性解决,终将是三海保护发展的痼疾和隐患。条例规定,除了州水行政主管部门以外,其他三海保护管理有关部门应当履行各自职责,共同做好三海保护管理工作。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需要有关部门共同研究,合力解决。从检查了解的情况看,有关部门合力研究解决这些问题的意识不强、力度不够,缺乏有效解决措施。

(七)建设管控还有漏洞。没落实好条例第十三条对保护范围内建构筑物管控的规定,从检查了解的情况看,还存在条例制定施行前在保护区范围内已经批建的项目给后续处理带来困难,少部分保护区内新增建构筑物问题(主要在农村),还有保护区外围商业用地建设、小区靠近保护区开发、贴线开发,对外围建构筑物空间管控不严,存在影响三海地区视廊景观和滇南中心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问题。

四、进一步施行好《三海条例》的意见

检查组认为,州和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按照“依法治水、科学治水、铁腕治水、全民治水”要求,深化认识、提高站位,统筹协调、认真履职,进一步落实好条例,全力打好三海保护管理攻坚战,助推滇南中心城市高质量发展。

(一)进一步强化宣传教育,夯实条例施行基础。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继续加大条例宣传教育力度,坚持抓住“关键少数”,提升各级领导干部对制定施行《三海条例》的重要意义;坚持集中与经常性宣传相结合、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宣传相结合,着力推动宣传重点向基层延伸、向群众拓展,特别是对三海保护区内种养植(殖)、放牧、捕鱼、烧烤等的家庭和个人,采取有针对性、可操作性措施,深入讲解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中的禁止性规定,讲解三海水生态环境保护重要性,营造良好法制环境,增强群众法制意识,提高依法保护三海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二)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强化执法队伍建设。要对照条例规定,认真研究三海保护管理的组织领导、执法队伍、执法机制问题。要进一步理顺州和三市政府之间、水行政主管部门和州级有关部门之间、三市之间的职责和关系,形成统一领导、统筹协调、

各负其责的组织领导机制。要进一步强化执法队伍建设，理顺三海保护管理局和三市执法中队的管理体制、执法责任，切实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执法能力，着力打造一支业务娴熟、作风优良的三海执法队伍。要进一步研究执法机制问题，对照条例中关于“综合执法”制度设计，尽快形成综合执法清单，做好执法移交和衔接配合。同时，州级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工作，充分调动和发挥保护区内乡镇、街道办、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力量和作用，形成保护管理合力。

(三)进一步完善配套措施，切实加大执法力度。要在不断实践总结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以条例实施办法或实施细则为主要载体、以实行综合执法为主要核心的执法措施，落实落细条例各项规定，切实加大条例执行力度。尽快编制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完成界桩埋设、实现信息共享并适时发布，特别是针对条例禁止性规定中水污染治理、水产养殖和渔业捕捞、畜禽放养放牧、周边村庄环境整治、旅游设施和旅游活动、构筑物及空间等问题要引起高度重视，管控等重点问题，要切实采取措施，有效执行好，释放法律的权威性和执行的强制性，更好地发挥《三海条例》应有的作用。

(四)进一步落实经费保障，确保执法有效开展。州和三市政府要按照条例规定，将三海保护管理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建立保护管理投入长效机制，并根据新时期生态文明建设的需要，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投入，保障三海保护执法经费及时到位，以配置或提升执法交通工具、相关专业设备，满足执法需要，同时，加快信息化建设，加大宣传教育，开展水生生物调查，实施鱼网清理、库面保洁行动，不断提升执法条件，改善执法环境，确保执法活动正常开展、有力有效。

(五)进一步加大治污力度，努力提高三海水质。要积极争取国家、省有关项目及资金支持，完善相关政策，充分调动各类资本投入三海保护治理的积极性，不断加大截污治污项目和三海保护治理的投入力度。落实好条例第二十七条排放未达标的污水的

规定，深入推进“河长制”落实，认真开展河道清理、岸坡整治、沟河连通及生态修复等综合治理工程，对“三海五河”水质未达标的774个排水口，要尽快整治。落实好条例第二十八条向湖泊、河道、沟渠倾倒垃圾、污水、动物尸体、粪便、渣土、秸秆和其他废弃物的规定，对三海周边91个村庄未启动“两污”治理项目，要积极协调，争取尽快实施；对大屯海污水处理厂、长桥海周边村庄污水净化站要改造升级，提标提质；对大屯海片区清淤工程、长桥海入海“两河”(沙拉河、犁江河)治理工程等要加快推进；对“三海五河”径流区的果农、菜农等要加强引导和指导，调整种植(殖)结构，发展生态有机农业，严控面源污染。要坚持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全面清理三海保护范围内的违法设施，严厉打击污水乱排乱放、非法种植(殖)、捕鱼电鱼等违法活动，不断强化执法效果、震慑违法行为。

(六)进一步研究遗留问题，有效破解发展痼疾。要落实好条例第八条关于有关职能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共同做好三海保护管理工作，第九条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共同做好三海保护管理工作的规定。州和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各乡镇要认真履职，通力合作，加大与部队、云锡公司、村民和部分企业等的协调力度，研究解决三海保护区内水淹地、鱼塘等历史遗留问题的具体措施。

(七)进一步加强用地管控，严格执行条例规定。要落实好条例第五条三海保护管理范围内划分一、二级保护区，第十一条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建设用地，第十三条州政府应当加强三海保护管理的规定，对三海保护区内规划实施的项目，对村庄现存建(构)筑物、商业用地建设、贴线项目开发等问题要引起高度重视，严控严管，严格执行条例规定，保护区内的现存建(构)筑物、商业用地建设等要做到只减不增、逐步消化，加大对三海保护管理的力度。

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对《三海条例》部分条款提出的修改建议，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将认真研究，妥善处理。

代表履职接地气—— 小凉亭变成代表联系选民亭

个旧市老厂镇 杨 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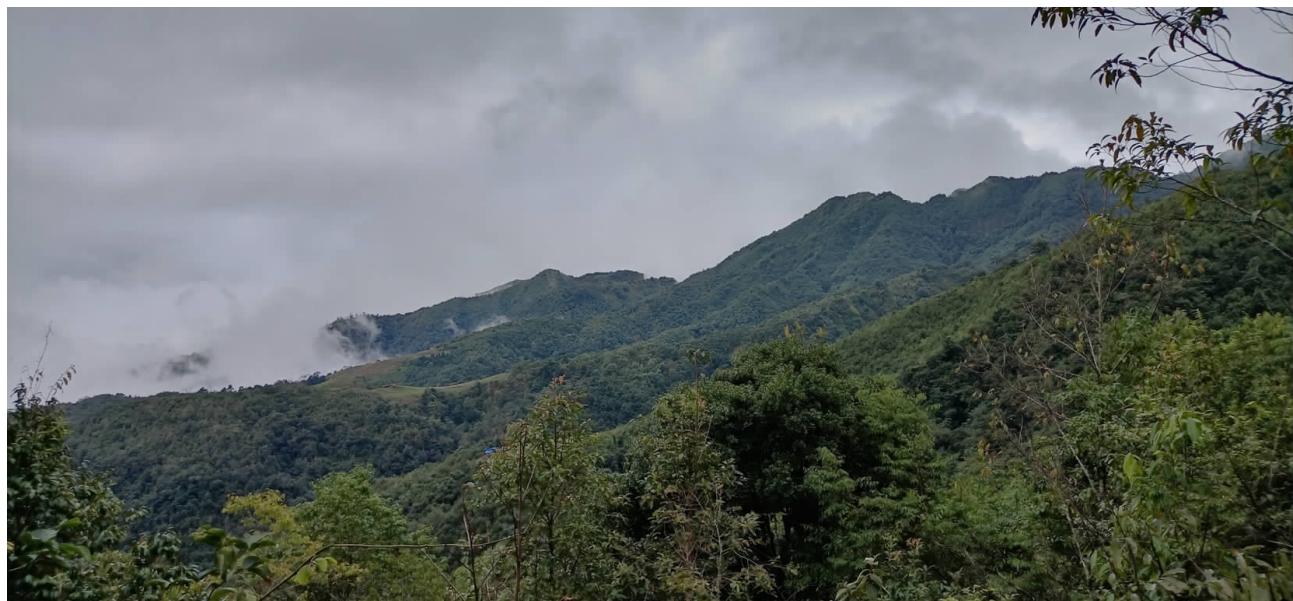
个旧市老厂镇木登硐村委会下辖2个村民小组，共有市人大代表1名、镇人大代表4名。为进一步密切人大代表与群众之间的联系，木登硐村人大代表探索“阵地下沉、代表下沉”新模式，以户外议事为亮点，将会议室搬到户外、搬到山茶树旁，新设人大代表联系选民亭2座，成为助推中心工作、回应民生关切、推进基层治理的重要场所，筑起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连心桌”，主动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镇人大主席许景说：“我们设立代表联系选民亭的主要目的，就是鼓励群众说事、推行乡贤议事、邀请代表评事、督促干部办事，让更多的百姓参与到乡村治理中来。”

市、镇人大代表郑家荣表示，他们每月至少一次在代表联系选民亭听取民生诉求，接待群众来访，帮

助化解各种矛盾纠纷。代表们认真记录，对于收集到的具有普遍性和代表性的问题，代表们及时开展走访调研，形成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今年8月，为助推疫情严峻形势下矿山民营企业有序复工复产，木登硐村人大代表小组特邀企业代表、村民代表在代表联系选民亭召开座谈会，围绕“如何逆势反弹谋发展”进行讨论，为老厂镇经济复苏出谋划策。

民生无小事，代表来议事。通过设立人大代表联系选民亭，搭建一个沟通交流的平台，更充分地了解群众的意见建议。目前，老厂镇形成了镇人大代表工作站、村人大代表联络室、代表联系选民亭三级人大工作格局，强化了人大对民生实事工作的监督，让人大工作更接地气、更得民心。



发挥人大工作职能 助推全县禁毒工作

泸西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王金津

毒品是人类社会的公害，是涉及公共安全的重要问题。禁毒工作是关系到人民幸福安康、社会和谐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一直以来，泸西县人大常委会非常重视禁毒工作，充分履行职责，在调研视察中查找问题，通过审议提出意见建议，督促问题整改落实，全力推进禁毒工作，为净化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贡献人大力量。

组织视察调研，建言献策利民生

2008年，县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视察禁吸戒毒工作，发现了戒毒所日常饮水要到几公里外拉运，路途遥远、运费高昂、建议县人民政府要尽快解决戒毒所的饮水问题，促成了饮水工程的启动，解决了饮水难的问题。2009年，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工作调研，发现州公安局欲将泸西戒毒所进行撤并，只保留开远、个旧、蒙自、建水四个强制隔离戒毒所，泸西的吸毒人员只能送到开远强戒。结合泸西社区（村委会）的实际，县人大常委会建议县人民政府在泸西县公安局强制隔离戒毒所设置“泸西县社区戒毒（康复）中心”机构，加挂牌子，让社区戒毒人员集中到泸西县社区戒毒（康复）中心接受社区戒毒，并建议县人民政府出面协调，积极争取保留戒毒所，通过努力，成功保留了当时州级建议撤并的戒毒所，通过不断整合戒毒资源，戒毒所的功能不断完善，收戒能力不断提升。

开展调查研究，听查看访广聚意

今年5月，泸西县人大常委会成立专题调研组，再次对全县禁毒工作情况开展调研。调研组认为县人民政府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禁种、禁制、禁贩、禁吸并举”的方针，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为载体，依法加强各项禁毒工作，落实综合治理措施，常态宣传禁毒常识、坚决禁种铲毒、严管易制毒化学品合作单位、强制收戒吸毒人员、重力查缉打击吸毒违法犯罪，在严打高压态势下，全县禁毒整体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调研中发现：大部分乡镇、成员单位履职不到位；乡镇没有配备专职社戒社康人员，社戒社

康工作仅由公安派出所辅警兼干；查缉打击力度不够大；保障机制不够健全；经费保障不到位；宣传的针对性不足等问题。

集中工作审议，竭诚尽智促提升

在6月16日召开的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51次主任会上，与会人员对禁毒工作情况调研报告展开了激烈的讨论，进一步完善了审议意见和工作建议，6月18日，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43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泸西县人民政府关于禁毒工作情况的报告》。针对存在问题，提出了审议意见：一是提高政治站位。以对国家、对民族、对人民、对历史高度负责的态度，坚持多策并举、综合治理，改变禁毒工作仅是公安部门的事的狭义认识，坚持部门协同、社会共治，保持对毒品的“零容忍”，依法严厉打击毒品违法犯罪，完善毒品治理体系，坚定不移打赢禁毒人民战争。二是强化组织保障。建议在乡镇成立禁毒办，配备至少2名专职工作人员，整合力量，负责社戒社康基础性工作，配齐配强社戒社康专职人员，按时足额保障禁毒经费和人员工资。三是加大禁毒宣传的针对性和力度。针对青少年、外出务工人员、娱乐场所从业人员以及吸毒人员家属等特殊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禁毒常识宣传。四是坚持齐抓共管。将禁毒工作植入网格化管理工作内容，按照网格单位划分，将工作延伸至村委会（社区）、企业、机关、学校，明确主要领导为禁毒第一责任人，加强工作责任落实和干部职工日常管理。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禁毒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提出了一系列禁毒工作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做好新时代禁毒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泸西县处于“四地五县”交接地，位置特殊，交通便利，毒品流入方便，周边县市多头渗透形势严峻。毒品一日不除，禁毒斗争就一日不能松懈，泸西禁毒，任重而道远！泸西人大，将沿着习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在助力打好禁毒人民战争中，继续尽展职能，砥砺前行！



元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白世光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提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示。元阳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以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小康社会、建设美丽元阳为履职目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全力推动元阳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一、强化履职观念，提高政治站位

牢固树立科学的人大工作理念，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一以贯之地执行好党委的各项决策部署。扎实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推进民主政治建设。牢固树立人大意识，使人大及其常委会真正成为代表人民意志、维护人民合法权益、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更好地体现人民当家

作主职能。用好党委决策、人大决定、政府执行的权力运行机制，始终坚持目标上与地方党委同向、工作上与人民政府同力、思想上与人民群众同心，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小康社会、建设美丽元阳，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力推动元阳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二、依法决定重大事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元阳县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小康社会、建设美丽元阳等，坚持依法决策、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贯彻执行《中共元阳县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县乡（镇）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贯彻实施意见》，制定出台《元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等一系列制度，为依法决定重大事项提供制度保障。

元阳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抓重点、议大事、求实效的工作理念，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审议决定重大事项。紧紧围绕元阳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审议决定重大事项。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和反映强烈的社会热点和难点问题，审议决定重

大事项,切实保证和发展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紧紧围绕维护公民、法人合法权益和维护社会治安、社会稳定,审议决定重大事项,推动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发展等。

元阳县人大常委会严格执行《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县乡(镇)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贯彻实施意见》,及时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批准处置元阳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33.33%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批准元阳县2019年政府债务限额及新增债券资金项目分配方案的议案》等,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大力支持推动创新驱动的战略决策,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市场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氛围,全力推动元阳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三、依法决定人事任免,激励干部干事创业

始终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始终坚持党委推荐、“一府一委两院”提请、人大常委会资格审查和会议审议的法定程序,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制定出台《元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元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国家工作人员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办法》《元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提请任命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实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的规定》,为依法决定人事任免提供制度保障。强化任前考察、严格任中程序、加强任后监督,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严格执行人大任命干部的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增强被任命人员的法治意识,提高被任干部的法律素质。任中实行宪法宣誓,面对国徽手持宪法,增强被任命人员的担当意识。加强任后监督,激励被任命干部干事创业的信心,制定出台《任命干部履职考核实施细则》《关于测评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履职情况的暂行办法》等激励机制,鼓舞干部士气,增强干部信心,兑现干部任命时自己许下的承诺,拿出追赶跨越的勇气和魄力、拿出推动发展的豪迈和毅力,扑下身子抓落实,

撸起袖子加油干。进而,从监督中支持,支持中参与,参与中助力,引导干部做好本职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创先争优。在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小康社会、建设美丽元阳等完成重大任务中勇于担当作为,使干部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来,全力推动元阳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四、加强监督重点,增强监督实效

元阳县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和关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事业作为人大监督工作的重点;始终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勤于监督、严于监督、勇于监督,切实发挥人大围绕大局、监督为民、服务发展、推动法治、促进和谐的重要职能。监督和支持“一府一委两院”开展工作,

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工作评议、专题询问、执法检查、发放监督建议书等方式,加强监督重点,增强监督实效,全力推动元阳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一)加强经济财政运行监督,确保国民经济正常运行。认真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每年组织调研组深入相关部门和乡镇进行调研,听取和审议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本级财政决算报告和财政预算调整方案。通过调研、听取汇报后,调研组认真分析财力不足的新情况和仔细研究正常运行难的新问题。针对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有建设性的审议意见。监督的同时支持县人民政府采取有效措施,大力推动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着力在解决实际问题上下功夫,努力做好掌握情况客观全面,分析问题准确到位,提出建议切实可行,促进政府及部门整改落实,全力实现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通过对经济财政运行情况的有效监督,有力地促进了全县“十三五”规划的顺利实施。为监督好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对财政预算资金安排较大的发改、公安、住建等部门专项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三个部门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存在的问题提出限时整改意见,确保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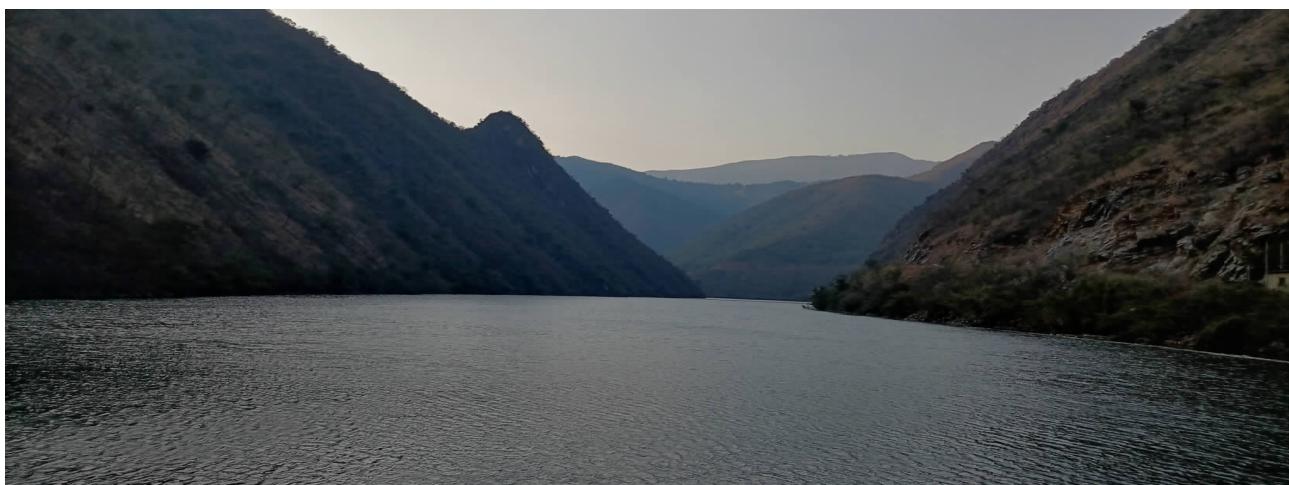
金专款专用。同时,围绕全县产业发展,先后对全县工业经济、旅游产业、农业产业、畜牧业等发展情况进行了专题调查,并在常委会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工业经济发展情况、旅游产业发展情况和农业产业发展情况等专项工作报告,献计献策,一系列产业稳步发展,确保国民经济正常运行。

(二)加强重大项目的监督,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监督力度,注重监督实效,有力推动重大项目建设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进程,规范重大建设项目的编制、立项、执行行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县域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围绕重大项目建设的重点环节,加大重大项目建设推进力度,力促签约项目快落地、落地项目快开工、开工项目快投产、投产项目快见效。先后组织部分省、州、县人大代表对哈尼梯田机场试验段、高速公路(元绿、元蔓、建个元)、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区综合整治工作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情况进行视察。组成调研、视察组对全县脱贫攻坚、实施河长制等工作进行调研,听取各专项工作报告,并提出审议意见,督促县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整改落实,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三)加强社会民生事业监督,有力推动民生事业健康发展。关注民生,聚集热点,加强监督,推动民生持续改善、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有效结合起来,推动民生事业健康发展。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方式,把更多民生事业纳入监督议事日程,

着力推动民生问题优先解决、民生工程加快实施、惠民政策全面落实,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先后对东西观音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扶贫开发、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全县公立医院管理情况、中小学校安全教育、全面实施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情况、公共租赁用房管理、城市交通秩序管理、教师队伍管理、防治艾滋病工作、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等工作进行监督。分别听取和审议了各专项工作报告,针对各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审议意见,督促县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整改落实,有力地推动全县民生事业发展。

(四)加强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确保法律法规在地方区域内的有效实施。元阳县人大常委会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法治元阳建设,加强对宪法和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推进“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先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和贯彻实施“七五”普法工作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情况报告、县人民政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情况报告,并提出了审议意见,督促“一府一委两院”及相关部门办理。认真做好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有效地维护了公平正义,促进全县经济社会的和谐稳定。



发扬“挤”和“钻”的精神 努力做好人大工作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 王方渝

“我们处在前所未有的变革时代，干着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如果知识不够、眼界不宽、能力不强，就会耽误事。”习近平总书记在2021年秋季学期中央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强调，“要发扬‘挤’和‘钻’的精神”。这是总书记对我们的“劝学篇”，为我们如何克服本领恐慌，提高履职能力指明了方向。

什么是“挤”和“钻”的精神呢？1939年5月，毛泽东同志在延安在职干部教育动员大会上，针对学习中存在的“工作忙”“看不懂”两大问题，巧用木匠“钉钉子”“钻木头”的原理，生动形象地进行了阐述和动员。他说，在忙的中间，想一个法子，叫做“挤”，用“挤”来对付忙，好比木匠师傅钉一个钉子到木头上，就可以挂衣裳了，这就是木匠向木头一“挤”，木头让了步，才成功的。“看不懂”也有一个办法，叫做“钻”，如木匠钻木头一样地“钻”进去。可见，所谓“挤”，就是要想方设法挤出学习时间。古今中外，凡功成名就者，无不善于挤时间学习，刘伯承同志无论战事多么紧张繁忙，都坚持学习不断线，他说：“工作越忙越得学，时间越紧越得挤。”时间对于每个人都是一样的，与其抱怨工作忙没时间学习，不如挤些应酬时间，挤点休息时间，利用好碎片时间，化零为整、聚沙成塔，挤出可观的学习时间。所谓“钻”，就是要千方百计“钻”出学习效果。在学习中发扬“攻书”精神，做到学什么主题就想什么问题，务求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得。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们正在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我们面临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必须准备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我们学习的任务不是轻了，而是更重了。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作为人大工作者，务必做到大力发扬“挤”的精神、“钻”的劲头，把学习当成一种生活态度、一种工作责任、一种精神追求。

首先，要加强学习、更新知识、深化认识、增强本领，这是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的重要体现，是依法履行职责、做好人大工作的必然要求。这就需要我们结合工作需要学习，做到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别是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经济、政治、法律、文化、社会、管理、生态、国际等各方面基础性知识，学习同做好本职工作相关的新知识新技能，不断完善履行尽责必备的知识体系。

其次，实践出真知，实践长真才。要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掌握调查研究这个基本功，坚持眼睛向下、脚步向下，经常扑下身子、沉到一线，真正把情况摸实摸透；既要“身入”基层，更要“心到”基层，听真话、察真情，真研究问题、研究真问题；在深入分析思考上下功夫，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找到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要时时处处把实事求是牢记于心，敢于坚持真理，善于独立思考，坚持求真务实，努力把真实情况掌握得更多一些、把客观规律认识得更透一些，为做好人大各项工作、担当作为打下扎实基础。

最后，一代人有一代人的使命，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担当。新时代需要我们承担好党和人民交给的光荣任务，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大兴学习之风”的要求，深刻剖析灵魂深处的自我，关注自我的内心环境，不辍自我精神世界的追求，发扬挤劲、钻劲和韧劲，锲而不舍、持之以恒、善于作为，切实达到“若问我的快乐何在？窗前明月枕边书”的学习境界，一刻不停地增强本领，努力成为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更好地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更大力量。

法律保障 创新推进 探索提升 着力深化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王鸿任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讲话中提出的“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理论，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实践的高度肯定与全新概括，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理论，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指明了方向。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的主渠道。党领导人民经过不断探索，丰富人民民主的实践形式，实现了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各环节相连贯的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全过程民主，而且具有进一步深化与发展的广阔空间，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是新时代的必然要求，重点需要法律保障、创新推进和探索提升。

健全法律，为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提供有力保障

首先要提高立法保障的自觉性。立法是法治的“最先一公里”，自然也是全过程民主的“最先一公里”。一切权利属于人民的宪法原则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根本法律支撑，而要持续实现全过程民主的预期目的，就必须有相关法律提供保障。譬如县乡人大代表由选区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不仅扩大了公民有效的政治参与，而且选举之前可以联名推荐代表候选人，选举之中可以对候选人投赞成票、反对票、弃权票，或另选他人，选举之后可以对当选人进行监督，彰显了民主的全过程。而这些都是由选举

法明确规定提供保障的。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须臾离不开新法律新规定的新支撑，这就需要在立法中始终保持提供这种保障的自觉性。

其次要确保修法保障的及时性。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民主同样需要不断深化与发展，同样需要相应的法律规定给予保障，包括对相关法律规定必要修正。修正法律既不宜盲目超前，更不宜姗姗滞后，贵在把握好修法保障的及时性。譬如在民主选举人大代表的历程中，我国约有半个世纪时间，城市与农村按人口分配代表名额的比例是不同的。2010年3月十一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修正选举法时，正式推出城乡“同票同权”的规定，使全过程民主在选举中得以刷新适应。如此修法保障全过程民主的深化与发展，应当成为常态。

再次要敬畏有法必依的重要性。立法、修法固然重要，但法律的生命在于执行，即使法律为全过程民主提供了良好保障，如果有法不依甚至知法违法，全过程民主的深化与发展只能是一句空话。譬如2012年、2013年分别发生在湖南省衡阳市十四届人大第一次会议上、辽宁省十二届人大第一次会议上的拉票贿选案，就是对民主选举明目张胆地破坏，只有敬畏法律、遵守法律，将有法必依的重要性植根于心，付诸于行，全过程民主的深化与发展才有保证。

勇于创新，为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提供推进动力

首先是上层要勇于做创新的表率。全过程民主

的形式和做法多种多样,法律不可能一一做出规定供对号入座,推进全过程民主深化与发展的动力在于勇于创新,而且上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积极做出表率,一级带动一级推进全过程民主的深化与发展。譬如“询问”这一监督形式,1982年由全国人大组织法首次推出,1986年、2000年、2006年又分别在地方组织法、立法法、监督法中予以明确规定,但诸多法律规定中始终没有“专题询问”这一说。“专题询问”是2010年由全国人大常委会率先创新推出的,“新”就新在有计划、有准备、有重点、有组织地围绕特定议题询问,程序简单、方法简便,很快在全国得以普及,收到良好效果,成为上层带头创新推进全过程民主深化与发展的典范之举,值得发扬光大。

其次是基层要勇于为创新而践行。全过程民主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在人民,人民的代言人是各级人大代表,各级人大代表必须深入基层,紧密联系人民群众,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社会主义民主不仅需要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需要完整的参与实践。”坚持在参与的实践中创新,在创新的参与中实践。譬如近些年来在全国卓有成效的创新成果“代表联络站”,据近期《中国人大》杂志介绍,全国已建站23万个,26.7万名人大代表参与其中,实现了五级代表编组进站全覆盖,全过程民主的深化与发展非常需要基层这样的创新实践。

再次是层层要勇于为创新而互动。全过程民主广泛包容的人民性和与时俱进的动态性,为各级人大代表和广大人民群众上下左右的联系、持续不断的互动提供了良好条件,促进了在层层互动中创新,激励了在层层创新中互动,有力推进了全过程民主在创新中深化与发展。譬如各级人大代表和广大人民群众,运用互联网等新技术参与民主实践,拉近了距离,节约了时间,降低了成本,提升了效果。不论是开展调查研究还是征集诉求,所达到的广度、深度、真实度,都是以往传统民主手段不能比拟的。其中的“微信”形式只是互动的一个缩影,方兴未艾的互联网技术以及还将层出不穷的新技术,定会为层层互动创新推进全过程民主深化与发展提供更好的前景。

积极探索,为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 营造提升层面

首先要善于总结宣传成功经验。自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11月在上海长宁区虹桥街道考察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时指出“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之后,全国各地总结宣传全过程民主做法和经验的文章大量发表,其中许多文章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阐释了全过程民主的内涵和实践经验,颇有学习借鉴价值。继续总结经验、宣传做法、互相学习、共同提高,对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向新层面提升是非常有益的。

其次要善于思考分析存在问题。栗战书委员长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讲到全过程民主时说:“我们要继续对这一重大理论深入学习、思考、研究,并在人大工作中很好贯彻落实。”在总结经验的同时,也要看到客观存在的问题。经验丰富并非尽善尽美,无视问题何言问题导向,深化与发展就失去明确目标和内在动力。譬如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质询、罢免、组织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调查问题等刚性监督措施的规定早已明确,可长期以来运用这些措施行权的一直是凤毛麟角;还有法律关于可差额选举也可等额选举的规定,运用时总是刻意进行等额选举的偏多,等等。善于思考分析存在问题,才能为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明确新方向、拓展新局面。

再次要善于不断探索新的途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现民主政治的形式是丰富多彩的,不能拘泥于刻板的模式。”深化与发展全过程民主要善于在实践中不断探索,探索新途径,开创新局面。譬如乡镇人代会一年开几次为好?许多地方根据地方组织法关于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人代会的规定,一年开一次;不少地方根据中发〔2015〕18号文件关于乡镇人代会一般每年举行两次的要求,一年开两次;有的地方根据乡镇人大代表数量少、相距近、易召集的特点,一年召开4次人代会,如四川省川南区水江镇已多年如此。通过探索、论证,将成功经验上升为新理念新规定,人民民主全过程的深化与发展必然会有新的成果不断涌现。



畅通渠道促进代表工作站作用发挥

——蒙自市文萃街道办事处人大工委交流材料

人大代表工作站、联络室是更好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越性的实践举措，也是夯实基层人大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的有效抓手。新时代新常态下，蒙自文萃街道人大工委创新工作思路，以搭建代表履职平台为抓手，畅通代表履职渠道，使代表工作站、联络室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畅通民意收集渠道、增强代表履职能力、深化拓展人大监督、服务助推中心工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抓实人大代表履职平台基础

2020年6月文萃街道析置以来，文萃街道人大工委本着“立足实际、突出特色、体现实效”三大原则，高标准抓实代表工作站、联络室建设，积极争取市人大常委会和街道工委的支持，重新选择场地，精心设计，投入资金20余万元，高标准打造街道人大代表工作站和春光社区人大代表联络室，完成了街道人大代表工作和社区人大代表联络室全新“升级版”的示范建设。以建设智慧人大微平台为契机，按信息化、智能化管理学习的需要，配备了会议学习平台、云屏等新型多媒体设备，大大提升了人大代表阵地形象，激发了代表学习培训的动力和热情，为代表进站活动打下了基础。同时，着眼布局更合理、环境更温馨，春光社区代表联络室使用面积达80平方米，整体以原木色等浅色系为主色调，风格现代简约，氛围温馨亲切，给进室代表和来访群众以家的感

受，使人大代表联络室工作更接地气。将活动制度、代表的职责、权利、义务、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等制度上墙，起到时时提醒作用，按要求做好活动情况登记簿填写，详细记录每次联络室活动情况和人大代表接待选民登记簿等。通过推动联络室规范化、信息化、网络化、便捷化，扎实为民解难题、办实事，使其更好地发挥代表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二、抓细建章立制强管理

文萃街道人大工委坚持把建立和完善代表联络站工作制度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构建分工明确、权责清晰、高效便捷的代表工作站、联络室运行机制，使代表工作站、联络室的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作用得到有效发挥。一是规范制度建设。建立完善《人大代表工作职责》《人大代表学习培训制度》《人大代表联系选民制度》《人大代表接待选民制度》《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制度》《人大代表视察调研制度》以及选民意见建议登记、办理、督办和反馈等各项制度，要求人大代表在执行职务和履行职权中要做到主动参与，主动履职，积极走访。在联系选民的基础上，向选民进行公开承诺，然后向选民述职，由选民评议；每年向市人大常委会推荐评选一批优秀市人大代表。通过各种工作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不但调动代表履职的积极性，还增强了代表依法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

感。二是规范接待流程。制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详细流程,采取固定接待和不定时接待、定期定人和全程接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确保选民在任何时候都能与代表联系上,能将问题反映上来,做到“六个有”,即“来访有登记,登记有反映,反映有处理,处理有结果,结果有反馈,反馈有记录”。三是建立学习活动考勤制度。将学习考勤纳入代表述职评议内容。通过加强活动阵地制度化建设和管理,大大增强代表履职的规范化和制度化,代表进工作站、联络室开展活动、履职意识得到进一步提高。建立工作交流微信群,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促进代表们互相交流、互相提升,进一步提高活动质量。

三、抓牢人大代表开展履职活动

坚持落实代表联络站活动机制,因地制宜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全方位履职活动。注重代表活动与学习交流相结合,常态实行代表联络站活动前学习制度,切实强化代表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有机结合“三诊法”开展活动,努力发挥出代表联络室“小空间”的“大作用”。一是“坐诊”听民情。实行“三定”做好接待选民工作。定时,每月固定时间开展活动,提前在公告栏公布;定点,街道人大工委主任、副主任轮流常驻代表联络室,并配备工作人员,方便代表活动和群众来访;定人,年初制定全年度联络室活动计划,明确每次参与活动代表,确保代表安排好自己时间,按计划参与来访选民接待。二是“会诊”解民忧。代表以联络室为平台凝聚各方力量,合力推动民生问题解决。每次联络室活动之前,街道人大工委组织参与代表进行会谈,对群众目前关心的热点和日常生活中的难点进行讨论,对代表们在深入群众中了解到的社会治理相关问题进行分析研究,代表们将日常履职中收集到的意见建议提交到街道人大工委,由街道人大工委分类登记后转派到街道各相应职能机构办理。三是“对诊”促实事。对群众关心的重点内容组织人大代表深入开展调研走访活动,积极主动搜集社情民意,及时掌握社会发展动态。文萃街道人大代

表工作站积极协调辖区企业捐助 9.5 万元资助 2020 年、2021 年考取大学的 19 名家庭困难的大学生;驻站的彭岗、刘丽媛、李国忠、李艳华、侯石林、马顺云等州、市人大代表多方呼吁、积极争取各级投入资金 160 万元解决牛姆陆、椅子山自来水问题,投入资金 58 万元完成了对龙潭、大磨山村内道路和活动广场建设,投入资金 60 万元对高家寨、大它冲、大树寨等村公厕新建和改造工程,改善了农村村容村貌,赢得了群众的好评。同时,11 名市人大代表多次开展实地督查,高度重视民生实事项目推进进度和工程质量,结合辖区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暗访检查、跟踪监督等十余种形式的活动,推动民生实事项目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一年来共化解各类矛盾 20 余起,为民办实事 56 件。

四、抓住中心工作出实效

为党政分忧、为群众解难是代表工作的重要目标。文萃街道代表工作站、各社区代表联络室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关注的热点问题和人民群众关心的难点问题,当好人民和政府间的桥梁纽带,发挥好代表主体作用,带动基层广大群众,监督助推中心工作。代表工作站、联络室对群众反映的事项,都按照目标要求衔接好、处理好、交办好。街道人大工委通过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视察和监督,帮助解决民生实事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难点问题,并创新代表知政模式,召开人大工作站社会治理热点座谈会,由街道工委副书记、政法委员向代表详细介绍年度各类渠道投诉举报汇总情况,从社会发展和群众的心理变化等角度为代表们深刻分析各类案例发生的社会原因,使代表们更全面地了解到目前政府部门在社会治理过程中的痛点难点,为代表们提好建议打下良好基础。蒙自市三届五次人代会期间,文萃街道代表团共提出代表建议 20 件,全部得到了市政府承办部门的面对面交流、协商,建议解决率达 80%以上、代表满意率达 100%,彰显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责任与担当。

担责于身 履责于行

全面助力加快新时代龙朋高质量发展新步伐

——红河州县乡人大工作会议交流汇报材料

石屏县龙朋镇人大主席团

石屏县龙朋镇地处云南省中南部腹地，石屏县北部，属高寒山区少数民族地区，素有石屏“北大门”之称，是“两州三县五乡镇”汇集点，享有“烟盒舞之乡”“野生菌之乡”美誉，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1953年至1958年期间曾为原龙武县县政府所在地。全镇辖12个村委会，64个自然村，总人口为29413人，共有州人大代表1名，县人大代表18名，镇人大代表56名，编为12个代表小组。

在县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龙朋镇人大主席团以“集中、实用、方便，利用现有资源、利于代表活动”为原则，按照“七有”“三上墙”标准开展人大代表活动阵地建设工作，于2019年底完成13个人大代表联络站(室)的新建和完善。人大代表联络站(室)建成并投入使用以来，龙朋镇人大主席团主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组织人大代表进站(室)开展活动，行使代表权力，履行代表义务，发挥代表作用，真正把活动阵地建设成代表建言的平台、活动的舞台、创新的前台。2021年，龙朋镇人大主席团聚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和党史学习教育等重点工作，坚持用实劲、出实招，着力在解决基层群众身边问题上求实效，助力加快新时代龙朋高质量发展新步伐。

一、主要做法

(一)强认识，重落实。镇工作站和各联络室配备1名负责人和1名专(兼)职联络员，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和协调联络工作。2019年以来，始终坚持“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思想，共组织开展代表进站(室)活动156人次，接待选民364人，收集关于交通、水利、社会事业等方面意见建议共364条。安排专人负责人大代表进站(室)活动的文字、照片等相关资料收集整理工作，制定活动计划，建立代表活动登记簿、接待选民记录簿、履行职务登记卡等工作台账，切实反映代表小组活动情况，促进代表联络室的规范运作和管理，确保代表活动有据可依，有迹可查。

(二)建设施，抓质量。按照代表工作站(联络室)“提高代表素质、组织代表交流、保障代表权利、听取代表意见、督促代表履职、展示代表风采”总要求，在所有站(室)配备活动所需的办公室桌椅、书报架、档案柜等，丰富法律法规书籍、相关刊物和政情政务资料，充分搭建代表学习平台。2021年重点为三家、已冲、六街三个人大代表联络室示范点完善电脑、打印机、相机等办公用品配备。联络室门口设立代表信箱和代表接待日安排表，方便代表与选民群众加强联系。及时更新代表情况一览表、代表风采展示墙、代表活动剪影墙等版块，彰显代表小组活动风采。

(三)建制度，助管理。龙朋镇人大主席团从实际

出发,建立健全代表小组活动、学习培训、联系选民、接待选民、考核办法等代表联络室“四职责九制度”,做到制度上墙,确保站(室)工作有序开展,代表履职有规可依、工作有章可循。明确1名人大代表联系10位选民,人大代表每月11日分别到各站(室)接待选民,同时各小组代表主动进村入户走访、接待选民,每年至少开展5次走访选民工作,向选民宣传法律法规和政策,听取选民意见建议,及时反馈镇人大转交办理。今年以来,通过组织人大代表走访和接待访民,收到群众意见建议26条,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22个。

(四)抓学习,强素质。各代表小组坚持每月组织开展一次“学法、懂法、护法、用法”活动,认真组织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时以学习宪法、民法典、代表法、选举法等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知识为重点,掌握推进工作的方法和措施,增强法治观念,进一步提升代表的履职水平和业务能力。坚持每季度组织一次集中专题学习活动,今年以来,通过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52次,学习“四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组织代表进站(室)收听收看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庆祝大会,重点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采用走出去引进来的学习方式,组织人大代表50余人到异龙湖保护治理规划展示馆、异龙镇阿希者村委会蜜蜂洞村和大桥乡大桥村委会大平地村、团山村委会养鱼塘村等就异龙湖综合治理、脱贫成效巩固、村史墙建设、村容村貌整治、革除生活陋习工作、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视察调研和学习交流。今年8月,我镇将开展“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交流活动,邀请部分经验丰富的代表介绍代表工作经验,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五)拓载体,履职责。采取人大代表“1246”工作法:1,以为民服务为中心;2,以紧密联系群众、严格依法履职为基础;4,致力于调查研究、执法检查、述职评议、建言献策;6,带头学法守纪、带头发展经济、带头履行代表职责、带头助力扶贫攻坚、带头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带头倡导文明新风。紧扣全镇经济



社会发展总要求与重点工作,对我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提升、旅游产业发展情况等重点工作开展实地视察调研,并组织召开调研座谈会13次,人大代表在会上积极建言献策,提出意见建议17条。各代表小组积极响应龙朋镇创建国家卫生镇及人居环境提升工作要求,组织代表开展“为民办实事”清洁、清河行动20次,入户宣传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门前三包责任制2000人次,号召村民积极行动起来,为龙朋创建国家卫生镇贡献力量。代表每年坚持进站(室)开展2次述职评议活动,撰写述职报告,主动接受选民监督和评议,进一步加强代表与选民之间的沟通联系,增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自觉性和责任感,更好地为人民服务。建立“龙朋镇人大代表工作交流群”,充分发挥微信群实时快捷的特点,将党的最新方针政策和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情况第一时间推送给各级人大代表,广大代表积极在群内发声、留言,为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乡村振兴等工作建言献策。截至目前,各级代表共在微信平台发布问题30余个,问题整改落实率达100%。

(六)提作用,促发展。人大代表知责于心,主动作为,综合运用代表视察调研、提出意见建议、开展民主评议、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等多种方式,发挥代表正能量,为实现龙朋经济社会跨越发展贡献力量。全面巩固脱贫成效。代表主动作为,积极进村入户,与低收入群众交心谈心,广泛宣传法律法规、扶贫政策,为群众答疑解惑,指导帮助群众整理家务,宣传



自强、诚信、感恩思想，引导其革除陋习。根据政策要求和实际，提出有针对性和参考价值的对策。今年以来，人大代表入户 222 人次，收集意见建议 150 条，为低收入人口解决实际困难 130 个。集中发力乡村振兴。按照乡村振兴工作总要求，结合龙朋镇实际，人大代表积极在重点工作中建言献策，提出三家村示范打造、小路南村生产生活用水难题的解决、龙朋小学校园内祖坟迁出等为民务实的高质量建议，并得到镇党委、镇人大和镇政府的高度重视。目前，三家村被列为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及县级乡村振兴精品示范村进行重点打造，小路南村通过机井提水解决了用水难题，龙朋小学校园内祖坟顺利迁出，为推进乡村振兴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助推城乡人居环境提升。人大代表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做保洁员、宣传员、监督员和爱卫带头人，着力提高村民环保、文明、卫生素质，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代表小组组织成立环境卫生监督小组，对村内环境卫生、生活垃圾、村内沟塘、小广告及村民家庭环境卫生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确保村内环境干净整洁。全力服务产业发展。人大代表在生活中经常走访村里的致富能手、创业能人，向他们咨询创业致富经验，并做好记录，在走访选民过程中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做好实用技术交流、引导农民发展产业，增收致富。今年以来，各级人大代表开展入户宣传 70 余次。

二、存在的不足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龙朋镇人大代表进站（室）活动给代表学习交

流、开展活动提供了保障，促进了代表活动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提高了代表的履职热情，拉近了代表与选民的距离。但在具体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部分人大代表联络室的硬件设施还需进一步更新完善；二是代表小组开展工作的形式比较单一等。

在下一步工作中，龙朋镇人大主席团将进一步加强代表活动阵地的建设、管理工作，更好的为代表履职提供服务。一是积极创新代表进站（室）活动主题内容，结合近期工作重点确定活动主题，紧跟时事；二是建立代表联络站（室）“一站式”服务，使代表联络站（室）成为代表倾听民声、反映民意，履行职责的重要平台；三是创新代表进站（室）活动方式，继续建设好、利用好代表联络站这座“连心桥”，推进代表活动（站）室发挥实效，真正改善基层民生、推进社会治理工作。



实施 11336 工作法 代表进站(室)开展活动见实效

——弥勒市弥阳街道人大代表进站(室)工作经验交流材料

弥阳街道位于市境北部，国土面积 389.4 平方千米，辖 12 个村委会和 24 个社区，是弥勒市人民政府驻地和全市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弥阳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于今年 3 月 29 日设立，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联络员 1 名，现有各级人大代表 53 名，其中，省第十三届人大代表 2 名，州第十二届人大代表 3 名，市第二届人大代表 48 名。近年来，我们坚持传承创新，立足实效，通过“11336”工作法，进一步丰富代表活动内容，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激发代表履职活力，促进代表作用发挥。

一、盘活一个阵地，让站(室)建设标准高起来

2021 年 3 月弥阳镇撤镇设街道后，为方便代表开展活动，按照“因地制宜、地域相近、便于活动”的原则，将原有 27 个村(社区)人大代表联络室调整合并为 7 个，原弥阳镇人大代表工作站更名为弥阳街道人大代表工作站。街道人大代表工作站和 7 个片区人大代表联络室均按照“7436”(“七有”即有场所、有牌子、有公示、有制度、有台账、有设备、有活动，“四好”即代表制度建设好、代表活动开展好、代表作用发挥好、促进发展效果好，“三上墙”即代表小组及代表信息上墙、代表活动基本制度和职责上墙、荣誉上墙，“六个统一”即机构设置统一、场地规划统一、制度建设统一、标识标牌统一、办公设备统一、档案管理统一)的标准进行规范化建设，规范化管理，实现资源共享、阵地共建、活动联办。

二、搭建一个平台，让人大工作效率高起来

2021 年 5 月弥阳街道人大工委建设“弥阳街道人大工作站”信息平台，通过设置概况、资讯、代表信息、导航等功能，让选民在线查询政策、了解人大工作动态、代表履职情况、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同时在线提交意见或建议，向代表留言反映诉求等。让代表第一时间了解社情民意，回应群众关切，督促解决群众诉求。平台的搭建，进一步拓宽了代表与群众沟通联系渠道，实现了代表与群众之间的有效互通、互动，极大地提高了人大工作效率。

三、抓实三项机制，让代表履职激情高起来

一是抓实代表活动机制，充分发挥代表作用。通过组织代表开展学习培训、调研视察、接待选民、意见收集等活动，让人大代表走基层、听民情、解民忧，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的优势，把老百姓关心关注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一件一件办好，一件一件办实。比如：人大代表周鼎走基层中发现进村路口垃圾堆放混乱、一个村民服刑回来找工作难等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又比如人大代表周继生在走访贫困户的过程中发现贫困户虽然建好了房子，但是家里没有一件像样的家具，于是主动向社区捐款 2.6 万元，为 25 户贫困户购买家具。

二是抓实协调保障机制，为代表履职提供保障。市人大代表活动经费、联系选民交通费和通讯费分别按 2000 元/人/年和 1200 元/人/年列入财政预算，为基层人大代表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经费保障。

三是抓实代表监督机制，激发代表履职使命担当。2019年11月23日在牛背选区试点进行了代表述职工作，2020年又在城关社区进行了代表述职示范工作，之后形成代表履职考核评价制度，在全镇推开。通过常态化开展代表述职评议工作，接受选民监督和测评，让代表查找自身不足，明确工作方向，增强履职担当，激发工作活力。截至目前，全镇共有48名市人大代表和126名原弥阳镇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进行了述职，市、镇人大代表述职率分别达100%和100%。

四、实施三个行动，让代表活动质量高起来

一是实施人大代表“5+N”行动，让代表活动内容丰富起来。在“调研视察、建言献策、联系群众、办好事实事、遵纪守法”5项规定行动的基础上，围绕街道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矛盾化解、人居环境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疫情防控、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等N项行动，把服务触角延伸到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力所能及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打通了代表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自2016年以来，弥阳先后组织开展了调研视察、建言献策、联系群众、遵纪守法、办好事实事等“五项”固定行动和矛盾包案、卫生监督、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四个“N项行动”。174名市、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视察25次、走访群众946次，联系服务群众825人次、为群众办实事好事728件、为贫困户捐资捐物折合人民币7.7万元、参与疫情防控排查8316余次，协助化解矛盾600余件。

二是实施人大代表“三合一”行动，让民意收集方式联动起来。依托人大代表活动阵地，通过人大代表参加“人大代表联系选民活动”“村（居）民小组会议”“党支部会议”三会合一会议，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并对意见建议进行梳理分析后，提交代表小组会议研究，属于村委会（社区）或村小组职权的意见建议交由村委会（社区）或村小组办理，属于市级职权的建议意见，形成代表议案或建议提交市人大常委会转政府相关部门办理，并适时跟踪反馈意见建议办理结果，切实为民解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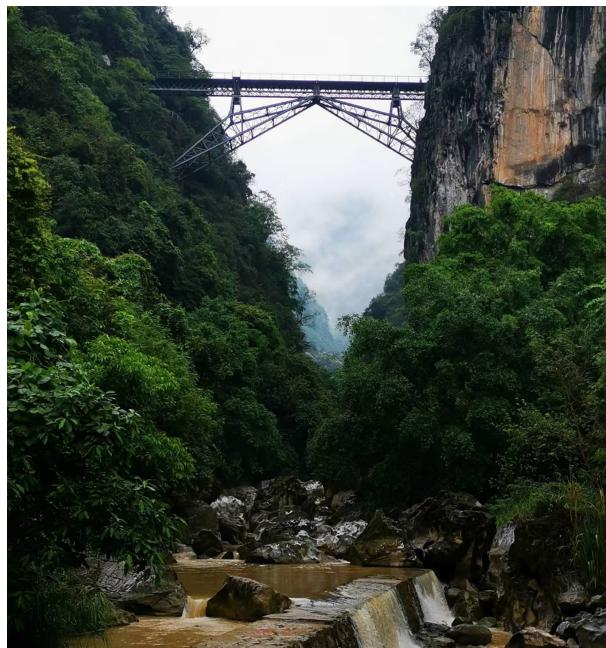
三是实施人大代表“221”行动，让议政监督力量

整合起来。充分整合人大代表、党代表、政协委员、纪检监察员、选民各方监督资源，形成了“二代表二委员一选民”的“221”联合监督检查组，通过走访调研、视察检查、提出整改方案、跟踪回访4个步骤，对群众提出的问题和人大代表建议的办理进行重点督查或专项督查，形成左右联合、上下联动的监督合力，有力促进了一大批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利益问题和重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2020年，共组织联合监督检查7次，助推弥阳镇19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为A类件。

五、实现了“标准化+信息化+常态化+规范化+丰富化+广泛化”6大目标

通过“1133”（即“盘活一个阵地、搭建一个平台、抓实三项制度、实施三项行动”）工作的措施，努力实现了“站室建设标准化、人大工作信息化、学习培训常态化、代表履职规范化、代表活动内容丰富化、选民意见建议收集渠道广泛化”6大目标。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街道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改革创新谋发展，心系群众办实事，进一步优化服务保障、丰富活动形式、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履职担当，努力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提质增效。



屏边县玉屏镇人大代表进站(室) 开展活动交流发言材料

屏边县玉屏镇人大主席团 朱雄腾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红河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召开2021年红河州县乡人大工作会》文件要求,屏边县玉屏镇人大主席团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作用,在闭会期间丰富代表活动,不断推进人大代表工作。现就玉屏镇工作开展情况作简要发言,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一、玉屏镇人大主席团开展的有关工作

玉屏镇人大主席团在县委、县人大的坚强领导下、在镇党委的关心与支持下,为充分发挥好基层人大作用,在全镇17个村(社区)创建“人大代表联络室”,为基层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履职提供了有效的平台和载体,充分得到上级人大的充分肯定。

(一)健全机制,规范建“室”用“室”。一是全镇17个村(社区)“人大代表联络室”建设始终坚持“重规划、严要求、高标准”的原则,做到统一规划建好“室”,建章立制管好“室”,从工作制度、工作人员、场所设施、活动开展等方面规范“人大代表联络室”创建工作;同时为使广大选民充分认识人大代表,充分发挥好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的作用,全镇32名县人大代表和63名镇人大代表按照县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全部编入各选区人大代表联络室,并制作安装人大代表形象栏。二是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联络室”的平台作用。定期要求人大代表到“室”贴近代表,服务代

表;贴近群众,服务群众。并不定期为群众进行述职评议活动,了解选民和群众需求,为群众办好实事。如我镇大份子村“人大代表联络室”会定期组织人大代表到“室”值班,积极倾听选民心声,对选民提出的问题能解决的当场解决,对不能解决的登记反映到上一级人大,截至目前,大份子村“人大代表联络室”共接待选民260余人次。

(二)突出特色,代表履职平台接地气。一是镇人大主席团从科学合理、便民为民的角度出发,关注群众需求、突出我镇特色、形成既有平台共性,又具有风格的“室”,充分体现代表履职阵地“灵活、便捷、有效”的建设目标。如玉屏镇大份子村“人大代表联络室”因地制宜,依托“本源达”企业、突出培训特色,打造为代表学习培训和服务基地。大围山社区“人大代表联络室”紧紧围绕“集体经济发展”,突出示范带动引领,打造为带领群众致富基地。二是为充分发挥基层人大代表联络室服务平台作用,全镇基层“人大代表联络室”全部都建立在村(居)委会,与便民服务中心在同一地方,方便群众来办事时也可以反映问题,也体现人大代表的监督职能,让选民与人大代表真正实现“零距离”接触,更好的倾听群众的心声。如我镇玉屏社区将“人大代表联络室”建在便民服务中心二楼,在一楼便民中心也设立人大代表工作窗口,便于选民与代表实时反映需求。

(三)三“管”齐下,激发代表内生动力。一“管”是坚持全员培训。我镇每年都会组织人大代表到县外

进行考察学习,学习先进的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等。如今年我镇将积极组织 60 余名各级人大代表到泸西县、弥勒市和开远市进行学习调研,学习县外先进地区在乡村振兴上的做法和取得的成效,为我镇在接下来的乡村振兴中提供经验。二“管”是广泛宣传动员。我们充分利用好人大联络室,通过人大代表在基层建设微信群、QQ 群等,便于群众为我们人大工作的学习交流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如我镇各级人大代表统一进入“玉屏镇人大代表联络群”,方便基层人大代表与各部门人大代表之间进行联系,能够让基层人大代表更好反映群众需求,各部门人大代



表也会在群里给出相应的回复,真正实现为群众办实事。三“管”是用“室”激发代表履职热情。作为代表履职的“平台之室”,我们经常请代表回“室”,谈学习、谈工作,研究问题、交流履职经验等。进一步组织代表参加会议,开展调研研究、立法监督和立法检查等活动。如我镇大份子村人大代表联络室会不定期组织各级代表及选民到大份子村实训基地进行参观学习,学习猕猴桃、百香果等种植管理技术。

(四)强化办理,督促建议、批评和意见落地生效。我镇充分按照《屏边苗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法》《屏边苗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议案办法》《屏边苗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督办办法》,采取重点督办、现场督办、专门督办、联合督办、电话督办和开展“回头看”等方式,确保代表建议办理取得实效。通过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核梳理,今年议案审

查委员会共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 29 件。其中道路交通 4 件,阵地建设 5 件,产业发展 7 件,人居环境提升 2 件,人畜饮水 1 件,基础设施建设 9 件,情况反应 1 件。在会后通过多渠道督促,确保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

(五)示范引领,人大代表良好形象更加突出。一是自本镇“人大代表联络室”建设以来,积极动员全镇各级人大代表立足本职,积极履职,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社区涌现贺世萍、李媛芬等一大批优秀人大代表,在村级涌现了牛冲等一大批致富人大代表,带领当地群众走向致富之路,充分体现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理念,充分赢得选民对代表的信任,充分表现了“人大代表联络室”建设的意义。二是以身作则,发挥代表引领示范作用。玉屏镇人大主席团积极组织全镇人大代表到辖区各个村(社区)开展人居环境提升整治,对各街道、各村组等进行清理,对墙体上小广告进行清除,进一步清洁、美化了城乡居民出行、生活环境。

二、现阶段存在的问题

我们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当前的镇人大工作中还面临着一些风险和问题。一是换届之年存在思想懈怠、工作放缓或停滞的风险。二是工作的实效性还需进一步增强。三是工作进展还不均衡。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成绩来之不易,变化蕴含艰辛。经过屏边县玉屏镇人大主席团和各级人大代表的持续奋斗,玉屏镇人大工作和建设取得跨越式发展,长期困扰乡镇人大的人、财、环境、制度、机制等方面的问题得到全面优化。为进一步充分发挥我镇人大代表职能,在今后工作中将从以下几方面重点开展:

2021 年是特殊年份,是“十四五”开局年,是换届之年,也是人大工作再提等升级关键年,屏边县玉屏镇人大主席团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州县关于人大工作的安排部署,坚定“三位一体”整体推进工作方向,以强化监督职能、增强监

督实效为重点,持续优化提升人大主席团规范履职、组织代表日常履职、监督指导村民自治三项主体工作,在做细做实做优上下功夫,全面实现镇人大工作和建设提等升级,不断推动镇人大各项工作与时俱进、走在前列。一要全面提高监督实效。镇人大主席团将紧紧围绕中心大局,结合我镇实际,紧盯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重大事项决策、民生实事项目、产业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采取听取汇报与走访座谈、普遍检查与重点抽查、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助推我镇高质量发展。要紧紧做好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乡村旅游发展、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厕所革命等事关乡村振兴方面的工作,积极发挥人大智慧和力量,督促政府集中精力、完善措施、创新方法,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做细做实。紧紧围绕产业项目建设,做到党委有决定,人大有行动,用人大智慧推动产业项目高质量发展。二要全面提升代表作用。要不断丰富和拓展代表履职活动,落细落实代表工作各项制度,全面激发代表履职活力,促进代表作用充分发挥。聚焦代表活动不规范、质量不高、进展不均衡等短板和弱项,督促指导各代表结合实际,精心选定活动主题,制定切实可行的年度活动计划,确保代表小组年度专题活动不少于1次,要重点突出、内容丰富、特色明显,认真抓好活动成果转化,确保活动不走过场、取得实效。将持续深化履职承诺、联系选民、接待选民、向选民述职等活动载体,督促各代

表小组全面落细落实各项工作制度,实现代表活动常态化、规范化、实效化。认真抓好代表意见建议的落实反馈,建立完善代表议案建议常态化办理考核,落实镇人大主席督办,镇长、副镇长领办工作机制,努力提高代表对建议办理工作的满意率和解决率。三要持续深化基层治理。要深入开展村民自治活动,结合我镇作为全州基层立法调研点,把监督指导村民自治工作列入镇人大主席团年度工作重点和代表小组工作重要内容,系统总结推广村民自治示范点建设经验,加大对村民自治工作的监督推进,推动工作提等升级。要以村民自治全面规范为目标,落实工作专班,制定详细方案,全面铺开村民自治各项工作,推动面上工作快速提升,齐头并进,全面规范。四要不断加强自身建设。要按照中央和省州县委统一部署和工作要求,切实加大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培训和贯彻执行,提高服务换届选举的能力和水平,充分调动选民参与换届选举的积极性。加强对选举工作业务的指导和有关问题的沟通协调,及时成立工作机构,科学制定换届选举实施方案和操作细则,严把选民登记、选区划分、候选人提名把关和投票选举等关键环节,精心做好代表选举工作和新一届镇人代会的筹备,组织引导选好镇级国家机关领导班子。要大力开展新闻宣传,大张旗鼓宣扬镇人大工作和建设中的各类经验做法和履职典型,引导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积极支持人大事业,为人大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2012年,李红芬荣获云南省第三届“兴滇人才奖”;2017年,她当选为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21年,她被推选为云南省劳动模范,在当年4月30日召开的云南省第二十三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受到云南省人民政府表彰。让我们来说说李红芬的故事吧。

为了修路,李红芬可较上了劲

2009年,李红芬首次当选为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建水县利民乡人大代表。当时,老百姓选举她当人大代表的目的十分明确:希望她代表群众的心愿多提建议,想法子给乡村争取多修几条路。

当选人大代表后,李红芬把老百姓对她的期许一直放在心上。哺育李红芬成长的利民乡清江村,通往外界必须跨越一条清江河。清江河上没有桥,村

民出行很不方便,每到雨季河水上涨,全村出行非常困难。有一年夏天,清江村1名村民涉江出行被江水冲走淹死。听到死者家人撕心裂肺的哭喊,李红芬的心在流泪也在流血。在2009年利民乡人民代表大会上,李红芬第一次以人大代表的身份提出解决清江村群众出行难问题的建议。她在会议上诉说清江河之困加于村民的桎梏及其种种痛苦,当讲到村民因江水丧命的情节时,诉者泣不成声,会场欷嘘不已。李红芬传递老百姓的强烈愿望,建议乡人民政府出主意想办法,帮助清江村在清江河上修一座桥。李红芬的建议引起了利民乡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建水县有关部门的积极支持。在相关方面的帮助下,李红芬筹集到20多万元资金,组织力量在清江河上修建了一条8米长的小桥,连通了清江村通往外界的路。

李红芬先后当选为乡、县、州、省人大代表,现在是建水县人大代表和云南省人大代表。每年无论是参加哪级人代会,李红芬都会提出修路的建议。在12年的人大代表履职生涯中,李红芬通过提出建议,促成当地修建了11条道路、3座小桥。交谈中,记者问她为何如此执着地提出修建路桥的建议时,李红芬诚恳地说:“我是一名来自农村的人大代表,知道村民要想脱贫致富就要发展产业,路不通,就发展不起来产业。路修通了,产业发展了,群众就有好日子过。”

为了修路,李红芬可较上了劲。2013年,她当选为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担任州人大代表期间,李红芬在一年一度的州人代会上必提修路方面的建议,会后,这方面的建议都由红河州人大常委会交红河州交通运输局办理。2015年,由于资金短缺等原因,李红芬当年在州人代会上提出的修建一条村际道路的建议一时办理不了。李红芬对州交通运输局的答复当场表示不满意,她说:“这件建议你们没有办好,如果说满意,就对不起当地群众,群众选我当代表,我要对群众负责。”在州人大常委会的督促下,通过相关方面的共同努力,这件建议得到及时办理。

2021年云南省第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李红芬提出了《关于建水县大杨线公路东山段改道立项建设的建议》。

建水县大杨线公路,起点建水县曲江镇大哨村,止点弥勒市巡检司镇杨柳寨,全长36.4公里,是建水县连接北部接边地区玉溪市华宁县,以及红河州弥勒市的交通要道,更是建水县利民乡通往县城和出州、县的交通要道。随着利民乡柑橘产业的发展以及马铃薯种植面积的扩大,当地招引外来购买商的需求越来越大,对道路交通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经过走访调研,李红芬发现,大杨线公路曲江镇东山段道路狭窄,交通拥堵,严重制约利民乡农副产品运销。她在《关于建水县大杨线公路东山段改道立项建设的建议》中,建议立项新建一段从通建高速东山出口站至大杨线曲江镇者冲小组岔路口长约4公里、宽9米的硬化道路,绕开东山潘家营村,避免交通拥堵。

而今,人们走进利民山乡的村村寨寨,一条条乡村公路在阳光下蜿蜒开去,四通八达;长势良好的庄稼、果树碧绿油润,正孕育着金秋丰收的喜悦;一幢幢一楼一底或两楼一底的农家新居周围,绿树环绕,瓜果飘香……一派政通人和、经济繁荣的景象扑面而来。

我不是她的亲戚,我是省人大代表

李红芬告诫自己,当人大代表不只是参加会议、搞调研和提建议,还要密切联系群众,努力为人民服务,这是法律赋予人大代表的义务。从最近的一件事情中,我们感受到了李红芬为民服务的情怀。

2021年6月10日,一个看似平常的日子,而对建水县利民乡清江村的1岁零两个月的小姑娘宁玲(化名)来说,却意味着不幸和痛苦。当天下午,奶奶背着宁玲在村子公路边玩,宁玲被一辆正在倒退的车子撞到了左手手掌,顿时血肉模糊,鲜血直流,她疼得尖声惨叫,哇哇大哭,奶奶赶紧背着她往家里跑。全家人见状既心疼又着急,一时六神无主。还是

宁玲的爷爷反应快,马上向李红芬打电话求助。李红芬因手疼无法抬起,正在县中医院住院治疗,得知宁玲受伤,她立马电话联系距离最近的玉溪市人民医院。伤者快速送到后,医生见状却不敢收治,李红芬当机立断,电话催促其家人赶快送宁玲去昆明市儿童医院。一到昆明市儿童医院,宁玲就被推进监护室,但没有立即实施手术。当天晚上,李红芬放心不下身在昆明的小宁玲,彻夜未睡。她打电话向建水县人民医院骨科主任咨询:宁玲这种伤情怎么办才好?回答说:“在受伤8小时以内必须想办法实施手术医治,否则皮肤就会腐烂,再也接不起来。”李红芬越听越着急,赶紧打电话求助建水县人民医院院长,请他联系昆明市儿童医院尽快给宁玲做手术。第二天早上6点,宁玲的爷爷从昆明打电话给李红芬说,宁玲的手术还是没有做,电话的那端还传来一片哭声。李红芬十分焦急,叫来儿子开车送她去昆明。

李红芬赶到昆明市儿童医院时,小宁玲仍然在监护室接受护理,医生不敢对她实施手术。面对李红芬的提问,医生说:“这小孩子手掌压烂了,骨肉像豆腐渣一样,我们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对她实施手术的确是没有把握。”既然这样,事不宜迟,李红芬立即动员宁玲家人将其转至昆明骨科医院,又急忙打电话向北京儿童医院的熟人咨询对宁玲的救治办法。昆明骨科医院的医生见状,也不敢对其施行手术。在李红芬和伤者家属的苦苦相求下,医生说:“就算是动手术,保命没问题,但保不了手掌,只能截



……”李红芬一下子脸都急白了，她抢过话头说：“求求医生想想办法，这小姑娘的命要保，手也要保，她才一岁多，刚刚来到这个世界上。”她向科室负责人（主任）说：“请你们尽最大的努力保住小孩的手掌，她的日子还长！”科主任回答说：“我们尽力试试，不知能不能成功。”见李红芬对伤者如此上心，一位医生问她：“你是这个小孩的什么亲戚？”李红芬回答说：“我不是她的亲戚，我是省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要心系老百姓的安危冷暖。”在场的医生们肃然起敬，科主任马上表态：“人大代表都这样为伤者贴心贴肺，我们这些救死扶伤的医生更应有所担当。为了这个小姑娘，我们拼上了！”医生们使出浑身解数，手术做得很成功，宁玲的手掌保住了。

群众致富的领头雁

除了是人大代表外，李红芬还有一个老百姓更熟知的身份，那就是：红河州建水县利民乡清江村清江柑桔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她被誉为“群众致富的领头雁”。

“上世纪 80 年代初，清水村人多地少，每家每户在温饱线上挣扎。”李红芬回忆说，当时清江村道路不通，更没有产业，老百姓的日子很是贫苦。

李红芬思谋着如何才能发展山区，摆脱贫困。1987 年，她得知种植柑桔能走出贫困，就通过砍柴火、摘橄榄慢慢积攒到一笔钱，承包了村旁长期无人问津的一片荒山，种植了 200 棵柑桔果苗。

3 年后，清江村的荒山荒坡被一排排长势喜人

的柑橘树染成了墨绿色。春华秋实，李红芬种植的柑橘树开花了挂果了成熟了，秋高气爽的日子里，她和家人肩挑背扛开始运销第一批橘子。

5 年后，李红芬家里的果树进入盛果期，但交通不顺畅却让全家望橘兴叹。然而，困难总是击不垮有办法的人，李红芬贷款修通了一条从果园到村口近 5 公里的盘山路，装上一车车橘子运到县城和周边乡镇的集贸市场售卖。李红芬家里的日子越过越红火。她深刻意识到，要想富，先修路。后来，当上人大代表的李红芬年年在人代会上提出修路的建议。现在，利民乡实现村村通公路，当地出产的柑橘，只需两天时间就可运送到北京、上海、浙江等地。

创业的路是艰辛的，帮扶乡亲却是豪爽的。李红芬感念乡土情，自家富起来后，就一心想着带动乡亲们一起过上好日子。她组织村民成立柑橘专业合作社，自己担任合作社理事长。合作社成立以来，李红芬真切切为果农们排忧解难，对资金不足的农户慷慨借钱消困，对缺乏种植技术的村民免费提供技术指导和信息帮助，引领群众走规模化、基地化、产业化发展路子。

在李红芬的带动下，清江村柑桔种植规模迅速扩大并带动利民乡柑桔产业快速发展。短短几年间，清江村种植柑桔近千亩，年销售柑桔达 8000 多吨，销售收入达 1600 多万元；利民乡种植柑桔超过万亩，2020 年全乡柑桔销售收入达 6000 多万元。柑桔成了当地村民的“致富果”，清江村涌现出 60 多户靠种植柑桔年收入超过 10 万元的农户，家家建盖起了小洋房，坐上了小轿车，生活如芝麻开花节节高。





自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弥勒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紧扣职责定位，立足人大实际，采取“五项行动”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有力推动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落地见效。

专题走访调研行动。始终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常委会领导经常性深入挂联镇村实地调研，为乡村振兴问症把脉，谋划产业发展，协调帮扶资金，解决困难问题，督促项目落实，共为挂联镇村和群众解决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提升等民生事项 17 件。

依法监督助力行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高质量发展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紧盯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紧扣“十四五”规划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一水两污”建设、爱国卫生“7+2 专项行动”、市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等加大监督力度，加强调研视察，听取和审议相关专项工作情况报告，强化执法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解决群众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

人大代表履职行动。认真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双联系”制度，对反映的民生事项及时研究办理，回应群众关切。邀请 98 名代

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支持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代表工作站和代表联络室作用，定期组织代表进站(室)开展联系选民、调研视察、述职评议、为民服务等活动，积极参与爱国卫生、疫情防控等行动，深入一线摸实情、献良策、解难题、办实事，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代表建议督办行动。及时将市二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 214 件建议交“一府一委两院”研究办理，将涉及民生难点热点问题的 5 件代表建议列为重点督办件，通过组织代表视察建议办理工作，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报告，对承办单位办理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持续强化跟踪督办，让人民群众的呼声和期盼有着落有回音，切实提高代表建议的“解决率”和“落实率”。

志愿服务帮扶行动。机关 42 名党员结合“双报到双服务”行动，积极参加红烟社区和居住地社区开展的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疫情防控排查、法律法规宣传、文明交通等活动，机关党支部共组织参与社区大党委共建活动 13 次 340 人次，组织为云南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和云南省红十字会捐款 5000 余元，深入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



信仰不仅是理念和精神，更是人生的指南和人生的最高追求……不谈信仰，我们的先辈抛头颅洒热血的牺牲精神也就无法理解。

——贺捷生

是什么让共产党人始终挺立时代潮头？是什么让共产党人坚定不移引领中国航船逐浪前行？

是信仰引领共产党人从上海出发，历经百年艰难险阻，从黑暗走向光明，从苦难走向辉煌！

—

“长夜难明赤县天，百年魔怪舞翩跹”之时，中华大地山河破碎，积贫积弱，内忧外患，民不聊生。中国向何处去？

“身无分文，心忧天下”的男儿们向世界喊出了“天下者我们的天下，国家者我们的国家，社会者我们的社会，我们不说，谁说？我们不干，谁干！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我们！”毛泽东等平均年龄只有 28 岁的 13 位代表着全国 53 位党员成立了中国共产党。共产国际又多了个“东方支部。”陈独秀说：“只有马克思主义才能救中国。”提出“走十月革命的道路。”深信“《共产党宣言》是全世界共产主义者的‘圣经’。”从那天起，把马克思主义写在党旗上，把共产主义确立为远大理想，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实践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把信仰当做一支永不熄灭的火炬点燃了理想信念。“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行动。”（列宁）《新青年》《向导》《先驱》《湘江评论》《热血日报》等传播革命理论的期刊起到了主导作用，把千千万万的人民团

结在自己的周围，肩负起历史重任，旗帜鲜明地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定为自己的奋斗目标，坚持用革命的手段实现这个远大目标。

“共产主义者的目的是要……创造一个新的社会。”（1920 年 11 月的《中国共产党宣言》）“心中有信仰，在艰苦卓绝的环境里共产党人仍然充满乐观心态。”为了这个“新的社会”，毛泽东一家为革命牺牲了 6 位亲人。徐海东家族有 70 多人牺牲。贺龙为了信仰，把苦心经营的部队交给党，他的宗亲烈士达 2050 人。贺子珍一家有 52 位为革命捐躯。彭德怀坚定信仰，脱下皮鞋穿草鞋，致使其哥哥的头颅挂在县城门示众……正如伟人所言“成千成万的先烈，为着人民的利益，在我们的前头英勇牺牲了，让我们高举起他们的旗帜，踏着他们的血迹前进吧！”掩埋好同志的尸首，揩干身上的血迹继续前进。

29 岁的杨开慧为了信仰，她喊出：“牺牲我小，成功我大！”毅然选择牺牲来实现自己的信仰与尊严。

伍若兰用 23 岁的青春践行了自己的信仰。

云南 5 位 20 多岁的党员李鑫、吴澄、杨静珊、周霄、黄丽生，充满对共产主义信仰的坚定，成立云南特别支部，把救国救民的重任扛在肩上。

来自昆明女学生们到弥勒阿细人家脱下红绿毛衣，换上阿细服装，脱下高跟穿草鞋，认干妈、拜姊妹，为革命贡献了自己的满腔热血。

弥勒的杨治廷坚定信仰，临刑时振臂高呼：“共产党一定会胜利！同胞们记住，救了我们永远跟着他！杀了我们的永远不饶他！”弥勒西山区人民政府主席童绍尧被俘后，信仰坚定，视死如归。两位阿细儿子牺牲时年仅 29 岁。

二

是什么力量使薪酬和社会地位很高的北大教授李大钊，成为中国最早的马克思主义者？三上绞刑架，历时40分钟，都没有说出党的秘密。“是信仰，是对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使李大钊在生与死之间做出的选择。”

巴黎和会上帝国主义欺负中国消息传到国内后，陈独秀和李大钊两位爱国主义者并肩作战，领导和支持“五四运动。”陈独秀以不惑的气概迎接这个世界，成为一代学子的启蒙者和向旧营垒冲锋陷阵的斗士，“南陈北李，相约建党”成为党史上永远的美谈。

方志敏的《可爱的中国》，瞿秋白的《多余的话》，刘伯坚的《带镣行》都是在狱中时对中国命运的思索。正是这些义无反顾、舍生忘死的共产党人，为了理想和信仰书写了“敌人只能砍下我们的头颅，决不能动摇我们的信仰！”“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的热血诗篇。

长征创造了历史，也创造了毛泽东诗词。红军将士怀着“革命理想高于天”的信仰，在荒无人烟的途中创造人间奇迹，确定领导核心，证明“长征是一次检验真理的远征。”

根据《当代党建》（2001）载：从1921年到1949年，我党烈士达370多万。1945年统计，北伐、土地革命到抗日战争共牺牲76多万，其中党员32万。从1927年至1932年有100多万党员和群众被害。抗日战争伤亡达3500万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哪个政党能像我党那样为了守护理想信念，付出如此惨重的代价换来今天的幸福。

“为什么战旗美如画，英雄的鲜血染红了她。”这是信仰的力量。是共产党人为了心中的主义，始终抱有不变的信仰，才做出了惊人的努力与牺牲。

三

共产党人的信仰犹如一支火炬，始终指引着无数人前行。战争年代的生死选择，和平年代的事业热爱。坚定信仰才能经受血与火的考验，抵御名与利的诱

惑，矢志不渝地前进。斯诺说，红军有一样珍贵的东西叫“革命觉悟”，那就是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热爱。

“理想信念就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人民有信仰，民族有希望，国家有力量。”心中有信仰，脚下有力量。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我们历经千辛万苦，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新中国，相信“只有社会主义道路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

100年来，我党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行动指南而毫不动摇。

100年来，我党坚定信仰前赴后继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100年来，当人民处于生死攸关时刻共产党人挺身而出。

四

“能够激发灵魂的高贵和伟大的，只有虔诚的信仰。”先辈们为了理想和信仰，不惜以生命为代价。

贺捷生将军说：“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缺什么也不能缺信仰。信仰不仅是理念和精神，更是人生的指南和人生的最高追求……不谈信仰，我们的先辈抛头颅洒热血的牺牲精神也就无法理解……金钱的泛滥能使信仰沉睡，官场的庸俗能使理想失色，逐利的失信能使社会畸形。中国人的精神信仰是不能‘死机’的，应当不断激活。”是啊，信仰永远是鼓舞我们奋发的精神号角，信仰使我党立于不败之地。

信仰是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党史观的反射。信仰就是桥上的栏杆，立在你身边，你不需要握住它，却感到生命有了保障。“一代又一代共产党人为了追求民族独立，靠的就是一种信仰。”人，只要有了追求和信仰，就会迸发出无穷的力量，会用一生去实现它。

一个民族，一个国家，要有自己的灵魂和信仰，要有清醒的历史记忆，才能使国家和民族的得以复兴，走向新的崛起和强盛！

记住，信仰是一支永不熄灭的火炬。

“鸳鸯湖边月如水，孤舟夜旁鸳鸯起”。宋朝诗人苏东坡对嘉兴南湖曾留下这样美丽的吟唱。千百年来，南湖以自己特有的风姿享有盛名。现代，南湖更是以诞生中国共产党的红船而闻名遐迩。我们既然游了南湖烟雨楼，进了南湖革命纪念馆，更要去看看湖中那艘负载过“开天辟地”大事件的南湖画舫。

夏日南湖，湖波浩渺，菱花飘香，景色宜人。停泊在湖心岛烟雨楼前东南岸水面的红船，已穿越岁月100载。

这令人魂牵梦绕的南湖，虽无西湖的潋滟娇美，也无太湖的泱泱森森，更无洞庭湖的浩浩烟波，但每当进入雨色苍茫、湖烟四起的盛夏七月时，它就显得极具韵味了。这是一艘周身丹红、雕花饰金的丝网船。让南湖如此神采奕奕、风光霁月的，正是在这艘长16米、宽约3米的单夹弄丝网船上，100年前发生了中国现代史上开天辟地的大事件，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这艘游船上，通过了第一个纲领和决议，选举产生了首届中央领导机构，宣告了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一轮红日，喷薄出东方！红船，是革命的航船；南湖，是革命航船起航的港湾。

登上这艘红船，我们不免生出几许神秘感。钻进窄窄的船舱，环视四周，仅见一张八仙桌，几只白色瓷杯，十余把木椅，构成了中共一次党代会的会场，简朴得让人无法想象，却庄严得让人肃然起敬。这红船虽窄，而负载极重；这红船虽小，却名垂青史，它与后来的井岗翠竹、瑞金水井、遵义会址、延安宝塔、河北西柏坡、北京天安门、人民大会堂……一起组成了中国共产党战斗历程的神圣标志。

100个春秋，弹指一挥间。令人向往的红船中舱里，当年的“一大”代表仿佛还在开会：长沙党小组代表毛泽东、何叔衡；武汉党小组代表董必武、陈谭秋；济南党小组代表王尽美、邓恩铭；上海党小组代表李达、李汉俊；北京党小组代表张国焘、刘仁静；旅日党小组代表周佛海；陈独秀指派的代表包惠僧和共产



国际代表马林、尼柯尔斯基等人，都一一在座，定睛看看，却总看不到广州党小组代表陈公博。这让我狐疑。经探问才知道，原来，当年“一大”在上海卢湾区兴业路76号李汉俊家开会时，有密探闯入。第二天，会址转移到浙江嘉兴南湖这艘游船时，陈公博因受前夜的惊吓，此时此刻已带着新婚妻子溜到别处度蜜月去了！这一情况，多少让我感到一些意外……

英雄造时势，时势造英雄。历史长河的巨浪也颠簸着最早上船的12位代表。第一个为革命牺牲的是何叔衡，红军长征后，他在一次突围中，为不连累同志跳崖而死。以后脱党的有刘仁静，叛党的有周佛海、张国焘。毛泽东则成了党最重要的领袖。12个人中只有董必武再回过故地。

南湖所特有的烟雨苍茫的氛围，足以使人们生发跨越历史的思索：南湖红船载着七月的嘱咐和重托，在漫漫岁月长河上执著前行。她是一个伟大政党的摇篮，是一部恢宏传奇的开端，是一种可贵精神的发源。无产阶级革命的先驱们，在南湖红船风云聚会。他们以中国脊梁为笔，以赤子热血为墨，书写世纪宣言，一个无产阶级的政党如红日般喷薄而出。“自从有了中国共产党，中国革命的面目就焕然一新了。”南湖之舟的革命圣火，燎原成中国光明的前程。嘉兴南湖在一个特殊的日子里，吸引了世界的目光，也因此载入中国的史册——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解缆起航的地方；南湖红船，穿越峥嵘岁月的风烟，穿越沧桑历史的悲壮，在彩霞满天的黎明，驶入中南海。南湖红船的舵手们，迈着胜利的步伐登上天安门城楼。

毛泽东1958年到杭州时，专列经过南湖，他急令停车，在路边凝望南湖足有40分钟，想伟人当时胸中涛翻云涌，其思何如……

南湖岸边垂柳依依，撩起我们无边的思绪；湖中水面波光粼粼，搅动我们心湖的波涛。回首望去，红船仿佛在满湖跳动的浪花里，迎着喷薄而出的旭日航行，继续驶向既定的彼岸……

州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修订工作

9月1日至2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率调研组到元阳县对《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哈尼梯田保护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修订工作开展专题调研。

通过实地调研和座谈，调研组对《条例》在相关各县贯彻落实情况作进一步调查了解，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普绍忠强调，哈尼梯田是我州的“绿色富矿”，是红河州推进世界一流“三张牌”示范区、沿边开放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的重要抓手，是红河发展实现“起飞质变”的重要资源，州人大及其常委会、州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相关各县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工作重要性的认识，针对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面临新形势、新问题和新要求，深入调查研究，进一步摸清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修订完善法规，为哈尼梯田保护和发展提供良法善治，以“对子孙后代负责”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州委关于哈尼梯田保护发展的重要决策部署上，认真对待、严格落实，用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擦亮千年哈尼梯田这张靓丽“名片”。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率调研组赴红河县开展《条例》修订调研。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州民族教育条例修订起草工作汇报会

9月3日，州人大常委会召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民族教育条例(修订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起草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会，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

在听取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后，普绍忠对“条例”的施行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对下一步修订工作提出了建议和意见。

普绍忠指出，我州是少数民族自治州，“条例”的修订和完善是贯彻党的民族方针政策的需要，将对全州民族教育发展起到积极有力的保障和促进作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条例”修订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化组织领导，按照立法程序要求，成立领导小组、组建专班，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工作重点，扎实做好前期调研，找准“条例”修订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细化时间表、明确路线图，为积极有序推进“条例”修订做足准备，确保“条例”修订取得实效，以高质量立法推动民族地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参加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1年第七次集中学习

9月3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1年第七次集中学习。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普绍忠主持学习并作总结发言。

普绍忠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论述，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最新成果，为我们新形势下塑造发展新优势、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全体党员干部要深刻理解我国发展的历史方位、现代化建设的指导原则、经济现代化的路径选择，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确保我州“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要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充分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立良法促善治，依法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以实效性监督推动工作深入开展；要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察民情聚民智解民忧，真正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要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依法履职能力，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使命担当不断推动人大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新成效,为努力把红河建设成为“三个示范区”、实现红河发展“起飞质变”贡献人大力量。

孙广益、陈军、姜仁斌、向从科、尹武参加会议或发言。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姜仁斌率队督察蒙自市河（湖）长制工作

9月8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率督察组对蒙自市河(湖)长制工作情况开展督察。督察组深入蒙自市鸣鹫镇、草坝镇、雨过铺街道和文澜街道,实地查看杨柳河村农村生活污染治理工程建设、沙甸河水环境治理、“两海”截污项目建设等工作情况。召开汇报会,听取蒙自市2021年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情况,并认真查阅了相关台账资料。

姜仁斌指出,蒙自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河(湖)长制工作,强化组织领导、狠抓责任落实,有关乡镇(街道)、部门认真履职,水环境治理持续改善,重点河湖管护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姜仁斌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履职到位,切实解决思想认识不到位的问题,摒弃先发展、后保护的错误认识。要依法严管严治,加强宣传引导,加大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力度,推进水域岸线管控。要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强化项目实施,为河湖保护创造条件、夯实基础。
(州人大法制委 赵玲菊)

普绍忠率队专题调研全州公安机关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9月6日至10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率调研组对全州公安机关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促进公平正义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并召开汇报座谈会。

调研组先后深入蒙自市、弥勒市、屏边县、元阳县公安局和部分派出所,以及州公安局,对“一平台三中心”进行实地考察调研。

在实地调研和听取汇报后,普绍忠认为,我州公安机关深入开展执法规范化建设,依法履行职责,执

法质量和执法公信力稳步提升,有力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了人民安居乐业。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普绍忠就进一步推动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

普绍忠强调,加强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是实现公正、文明执法,是回应执法新形势的客观要求,是推动全局工作的有力抓手。各地公安机关要提高政治站位,着力增强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的使命感责任感,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建立健全完善执法制度,强化执法监督管理,做到理性文明规范执法;要从人员、装备等多方面加强执法保障,营造良好执法环境,突出从严基调,锻造新时代高素质过硬公安队伍,塑造“敬业安民、威武文明”的红河公安新形象,全面推动我州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红河日报 李梓毓)

陈军率队督察泸西县河(湖)长制工作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省州党委工作部署安排,充分发挥人大监督职能职责,推动河(湖)长制“有名”“有实”“有效”,9月6日至8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率督察组赴泸西县对河(湖)长制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察。

督察组先后深入小江泸西段、甸溪河、板桥河水库、白马河、云鹏水电站等地,实地察看了河道库区沟渠治理、美丽河湖建设、南盘江水系生态环境保护等情况。召开座谈会,听取泸西县关于2021年河(湖)长制工作情况的汇报。

陈军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各级河(湖)长、成员单位和联系部门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要加强规划引领,对标“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突出重点,细化管理,抓实项目建设;要加大资金投入,解决经费问题,有效推进河道工程治理工作;要强化督查问责,提高河(湖)长制巡河质量,确保河(湖)治理工作取得实效;要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知晓率,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州人大民外侨委 李佳蓉)

汤卫东率队督察个旧市河（湖）长制工作

9月13日至14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率督察组到个旧市对河（湖）长制工作情况进行督察。

督察组深入红河干流蛮耗段和保和段、大屯海、沙甸河、鸡街镇莲花塘、乍甸河、金湖，实地查看了红河干流乱堆、乱占问题整改情况，大屯海清淤扩建工程情况，片区污水处理厂、生态湿地建设情况和河水生态治理保护和落实河（湖）长制工作情况。召开座谈会，听取个旧市关于2021年河（湖）长制工作情况的汇报，并查阅河（湖）长制工作资料和台账。

汤卫东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河湖保护治理的使命感和紧迫感，层层压实责任，持久深入开展清河行动。要认真开展调研和评估，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优化“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采取针对性措施，有计划、分步骤地推进。要健全体制机制，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保持打击违法行为高压常态，努力做到查处一起、教育一片的效果，共同保护河湖生态环境。要加大宣传力度，让河湖保护治理意识深入人心，成为社会公众的自觉行动，营造周边居民和百姓关爱河湖、珍惜河湖、保护河湖的良好风尚，为“河清岸绿”的工作目标贡献力量。

（州人大社会委 王 星）

州人大常委会开展“三海”保护管理条例执法检查

近日，州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对我州实施《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开展执法检查，并召开座谈会，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参加会议。

普绍忠强调，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三海”保护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坚持保护优先原则，全面推行河（湖）长制，严格落实“三海”管

理保护主体责任，强化规划引领，摸清“条例”实施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科学编制“三海”保护管理总体规划，完善健全“三海”治理体系长效机制，切实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把责任扛在肩上，加强部门协同，形成治理合力，扎实做好“控源截污”“引水补水”“生态修护”等工作，全面推进“三海”保护治理取得实效；要增强法治思维，切实加大对依法保护“三海”的力度，敢于较真碰硬，做到严格执法，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加强宣传教育，提高“条例”知晓率，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相关市人大常委会要加强对“条例”实施的执法检查，督促问题整改，促进“条例”落地生根，为筑牢我州生态保护屏障提供有力支撑。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参加执法检查和座谈会，副州长李国民作情况汇报。（红河日报 陈永来）

普绍忠率队到石屏县哨冲镇调研

近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率队到石屏县哨冲镇他达村委会旦气村实地调研，详细了解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乡村振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等工作开展情况。

普绍忠指出，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是全州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要深刻认识做好换届选举工作的重要意义，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州党委工作要求上来，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严格依法办事，确保圆满完成换届选举任务。要把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推动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因地制宜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增强群众增收后劲。深入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完善落实“村规民约”，持续改善村容村貌，提升少数民族地区群众生活幸福指数。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巩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成果，助力我州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要

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规范宗教事务管理,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切实维护宗教和顺与社会和谐。

州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尹武参加调研。

(红河日报 陈永来)

陈军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近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到金平县金水河镇乌丫坪村雷公打牛 54 号界碑、上田房 56 号界碑、老寨 57 号界碑开展巡查工作,详细了解疫情防控、边境管控各项措施落实情况。

陈军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阮成发书记调研红河重要讲话精神,充分认识境外疫情的严峻形势,增强忧患意识,杜绝麻痹松懈思想,切实抓好边境一线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取得实效。

陈军强调,要压紧压实各级责任,把实施“五级段长制”与强边固防结合起来,加强监督检查,实行 24 小时边境执勤制度,严格落实边境防控“五个管住”要求,扎实有效的开展好人防、物防、技防工作,坚决打好疫情防控持久战。

(州人大民外侨委 李佳蓉)

普绍忠率队督察河(湖)长制工作

近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率队到石屏县对河(湖)长制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察。他指出,要严格落实河(湖)长制,进一步加大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力度,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督察组一行深入阿白冲水库、黄草坝水库等地,对水库运行管理及河(湖)长制工作情况进行现场督察,并召开座谈会。

普绍忠强调,要充分认识河(湖)长制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扛起河(湖)长制政治责任,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河(湖)长制工作要求,坚持保护优先

原则,认清当前工作形势,总结好做法好经验,全面提升河湖治理工作水平,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形成河湖治理工作合力,对标对表,全力以赴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异龙湖保护管理条例,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推动“截污治污”“引水补水”等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持续改善提升河湖面貌,推进河湖生态修复。

同时,孙广益、陈军、姜仁斌、张宏、向从科、汤卫东分别到开远市、泸西县、蒙自市、建水县、弥勒市、个旧市开展督察,尹武参加石屏县督察。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向从科到弥勒市督察河(湖)长制工作

按照州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为持续推进河(湖)长制从“有名”向“有实”“有效”转变,不断推进河(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红河建设。近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向从科率队到弥勒市对 2021 年河(湖)长制工作开展督察。

督察组严格执行《红河州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督察制度(试行)》,深入到南盘江江边段、太平水库、雨补水库、甸溪河、洗洒水库,实地查看核查,面询河(湖)长履职情况。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弥勒市人民政府关于河(湖)长制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情况,市级河(湖)长、联系部门上半年履职情况,重点河(湖)保护管理情况和 2020 年度州人大督察发现问题整改销号等四个方面情况报告。

向从科充分肯定了弥勒市所取得的工作成效,针对存在问题,提出了七点要求:一要提高政治站位抓落实。二要聚焦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抓落实。三要坚定信心和决心抓落实。四要层层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抓落实。五要夯实管理基础促落实,推升江河湖泊的治理能力。六要加大执法力度促落实。七要营造氛围抓落实。

(州人大农委 李芍郿)

汤卫东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阮成发书记调研红河重要讲话精神,落实落细边境线“五级段长制”,按照红河州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优化调整边境线段位划分及州县乡村各级段长的通知》要求,近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深入金平县勐拉镇老乌寨村委会多依良水晶山疫情封控点,详细了解勐拉镇执行段长制,疫情防控、边境管控措施落实,物理阻拦设施建设等情况,巡查边境疫情防控查验点值守、网格化管理、排查边境县外来人员进出,以及联保联防等工作责任落实情况,看望慰问24小时坚守在一线执勤人员和“强边固防突击队”队员。

汤卫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州党委工作要求,深刻认识境外疫情严峻形势,增强忧患意识、杜绝麻痹松懈思想,加强网格化管理、履行各级段长职责、强化防控措施,坚决筑牢边境疫情防控铜墙铁壁。要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党的政策、传播党的声音,树牢边民国家意识、国防意识、国土意识、国民意识,不断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要开展外来人员排查登记工作,管住重点人群、守住便道、守住风险点。要积极发动边民,用活用好“十户联防”工作机制,实行24小时边境执勤制度,构筑“村村是堡垒、户户是哨所、人人是哨兵”的严密防控体系。要加快推进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整合各方优势,全面加快边境物理阻拦设施建设和技术系统建设进度,扎实做好边境一线疫情防控工作。

(州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 许 源)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艾滋病防治条例执法检查座谈会

9月13日,州人大常委会召开我州关于《云南省艾滋病防治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贯彻实施情

况执法检查座谈会。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当前我州艾滋病防治工作面临严峻形势,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贯彻落实“条例”的自觉性,强化组织领导,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压紧压实责任,齐抓共管,共同发力,确保“条例”有效实施,切实做好艾滋病防治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会议强调,州级相关部门要持续优化防治策略,充分发挥专业机构作用,扎实做好综合预防干预、监测治疗、关怀救助等各项工作,确保重点人群监测全覆盖,遏制艾滋病流行蔓延;强化经费保障、人员保障、队伍保障,加大监督、考核、问责力度,进一步抓好艾防责任落实;要进一步加强防艾宣传教育力度,全方位宣传、普及艾滋病防治知识和政策法规,调动社会各界参与防艾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注艾滋、尊重生命的氛围。

州人民政府副州长常斌及州级相关部门作情况汇报。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职工到红河州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参观

为持续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增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9月23日上午,州人大常委会机关组织干部职工到红河州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参观并接受警示教育。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副主任陈军、向从科,秘书长尹武参加活动。

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大家缓缓步入警示教育大厅,一个个违规违纪典型案例的解析,深刻地揭示了“廉洁一念间,荣辱两世界”的前车之鉴。一张张展板、一幕幕镜头、一声声忏悔、一句句告诫深深烙印在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职工的心里,让大家感受到腐败行为给党和国家所造成巨大损失,给社会、家庭、个人所带来的沉重代价,告诫党员干部不要因贪欲之念,滥用手中的权力,葬送美好前途,毁掉幸福家

庭,失去人生自由。

参观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一定会深刻汲取教训,引以为戒,用反面教材时刻警示自己,自觉强化廉洁自律的道德操守,守住底线、不踩红线、不碰高压线,把好人生“总开关”,永葆党员干部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要始终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州委实施办法,驰而不息纠正“四风”,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红河日报 李梓毓)

普绍忠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疫情防控工作

9月23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率队到金平县者米乡巴哈村委会木吾封控点、铁皮房封控点巡查,详细了解疫情防控、边境管控各项措施落实、执勤人员工作生活情况,并慰问一线防控执勤队员。

普绍忠指出,目前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认真分析研判当地疫情防控形势,紧盯境外输入关键环节,善作善成,坚决克服麻痹思想、松懈情绪和侥幸心理,全力以赴推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普绍忠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树牢为国守边、为民尽责的决心和信心,实施网格化管理,落实“五级段长”职责要求,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切实扛牢守边固边任务,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要加强组织保障,加强疫情防控队伍的统筹调度,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加快推进物防、技防设施建设进度,落实工作实施经费,做好一线防护人员相关保障工作,不断提高疫情防控工作效率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要强化宣传引导,发动广大党员干部的“宣传功能”,让群众参与进来,营造人人参与疫情防控的良好社会氛围,筑牢疫情防控铜墙铁壁。

当天,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向从科率队到金平县金河镇牛栏冲封控点、亚拉寨封控点巡查疫情防控工作。
(红河日报 李梓毓)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学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

9月30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第四十六次会议,学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李成武强调,州第九次党代会提出了新思想、新要求、新思路、新举措,为我州实现高质量发展指明了路径。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各级党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要深刻学习领会会议精神,从取得的辉煌成就、发展经验,以及围绕大会报告提出的“13568”工作思路、目标任务等方面准确把握会议精神。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迅速传达学习,及时将会议精神传达到每名干部职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明确目标任务,凝聚奋力拼搏、坚定谱写红河高质量跨越发展新篇章的强大信心。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推动会议精神落实见效作为重中之重,将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紧盯目标开展工作,突出重点强化监督,积极履职担当作为,全面抓好贯彻落实,为推动全州高质量跨越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会议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给云南省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精神。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姜仁斌、向从科、汤卫东、李红芬、尹武参加会议。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副主任陈军列席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五十八次主任会议

9月30日,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五十八次主任会议。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

会议研究了红河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异龙湖保护管理条例》立法后评估工作方案、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

十次会议时间和议题。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姜仁斌、向从科、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出席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党组成员李红芬列席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姜仁斌到绿春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9月23日至24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一行四人深入到绿春县骑马坝乡、平河镇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姜仁斌先后深入骑马坝乡东吗、东龙村勐曼河桥头和平河镇丫口水塘检查站、龙厂轰太、大头小寨、大头拉祜寨等执勤点巡查执勤点人员值守、联防所建设、物理阻拦设施建设、段长制工作等边境疫情防控工作情况。

姜仁斌指出，骑马坝乡、平河镇地处边境线，守好国门，守好第一道防线势在必行、意义重大。要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把疫情防控工作放在压倒一切的位置，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守住疫情防控底线。要牢牢把握“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慎终如始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力巩固防控成果。

姜仁斌强调，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各级段长要把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作为严肃的政治责任，集中精力、集中时间，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按照工作要求履职尽责，做到思想不松懈，守好边境线。二要做好长期坚守边境线的准备。疫情防控工作是常态化的工作，要按照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坚守岗位，认真履职，做好打持久战的思想准备。三要做好宣传动员工作。发动群众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为疫情防控打好群众基础。加强网格化管理，发现新情况、新动向及时报告并采取措施，做到严防死守。四要加快物防技防建设。积极配合物防技防建设工作，加快在建抵边联防所建设，强化要素保障，加强对边境铁丝网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及时研

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问题，确保全线贯通、投入使用。五要关心好各级防疫人员。关心防疫人员的思想、生活和工作，提供必要的生活和工作保障，同时要加强对防疫人员定期进行核酸检测，消除隐患漏洞。 (绿春县人大司法和监察委 王丽华)

李红芬到河口县巡查边境疫情防控工作

9月23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候选人李红芬到河口县南溪镇117至131号界碑沿线，实地查看物防建设情况，详细了解执勤卡点巡逻值守、生活物资保障以及实际困难和需要，并对他们舍小家为大家的奉献精神表示敬意，希望他们树牢“万无一失、一失万无”的底线思维，继续保持，值好班、守好岗、尽好责。

李红芬强调，要始终坚持以强边固防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自觉把强边固防作为做好一切工作的前提和底线，认真谋划、精心部署，推动强边固防与高质量发展协调推进。要持续巩固人防、加强物防、提升技防，逐步构建起“村村是堡垒、家家是哨所、人人是哨兵”的立体化边境防控体系。要及时查缺补漏，深入分析研判，补齐短板弱项，进一步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制度机制、疫情应对处置体系，科学设置防控布局，持续巩固疫情防控工作成果。要加强群众宣传引导，使防疫抗疫宣传教育深入人心，增强群众国家、国门、国防意识，筑牢边境疫情防控思想防线。 (河口县南溪镇党政办 姜燕)

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国、省、州人大代表集中开展视察活动

10月9日至10日，州人大常委会组织驻州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红河州选举的省十三届人大代表和部分州十二届人大代表对我州努力建成“三个示范区”相关重点建设项目进行集中视察并召开座谈汇报会。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出席会议并讲话。

视察组深入弥勒市、泸西县实地视察,详细了解弥勒通用机场、绿色食品加工园、云南碳中和示范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发展情况。座谈会上,在听取州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红河现场办公会精神,加快推进“三个示范区”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后,代表们畅谈视察感受和体会,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普绍忠指出,要充分认识代表集中视察的重要意义,认真研究和吸纳代表在视察中提出的意见建议,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施措,积极协调解决代表视察重点建设项目中存在的困难问题,高位推动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要深入学习贯彻省委省政府红河现场办公会精神和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把推动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落实见效作为重中之重,紧盯目标开展工作,突出重点强化措施,积极履职担当作为,全面抓好贯彻落实,为推动全州高质量跨越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汤卫东参加视察,州人民政府副市长何民作情况汇报。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州人大代表视察建议办理工作

10月11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党组书记李成武分别率部分州人大代表对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进行视察并召开座谈会。

视察组到州发展改革委、州教育体育局等部门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办。代表们建议办理工作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普绍忠强调,各承办单位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和民主权利,增强办理好代表建议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进一步深化认识,强化措施,细化责任,确保代表建议办理“件件有答复,事事有回音”。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办理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不断提高州人大代表建议的解决率,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实效,高质量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要加强同代表的沟通联系,完

善建议办理工作机制,拓宽地方国家机关了解民情、汇集民智的渠道,不断提高代表建议的解决率,努力解决“说理多、办法少”“重答复、轻落实”等问题,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李成武指出,相关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采取有力措施,创新工作方法,加强跟踪问效,确保代表建议办理取得实效。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参加视察,副市长常斌作情况汇报。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代表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汇报会

10月12日,州人大常委会召开代表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汇报会,对州交通运输局承办的州十二届人大一次、二次会议以及四次会议闭会期间代表提出的建议办理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党组书记李成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吴世雄作情况汇报,州交通局相关负责人详细介绍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并与提建议的州人大代表进行了沟通交流。

普绍忠强调,办理好代表建议,是各单位的法定职责所在、宗旨使命所系,是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与纽带,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组织领导,抓好落实,用心用情用力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要规定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时限,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在解决上下功夫,让满意率和解决率相统一,坚决遏制“被满意”现象。要创新代表建议工作举措,各相关承办单位要加强联系,密切配合,强化责任,少说理、讲条件,千方百计促进代表建议得到有效解决,让代表满意,让人民满意。

李成武指出,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将建议办理工作作为推进部门工作的有效抓手,认真研究梳理,高效有序推进,力求代表建议办理取得实效,确保代表建议掷地有声。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一级巡视员孙广

益参加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

陈军赴藤条江绿春县段开展巡河及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近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一行四人赴藤条江绿春县段开展巡河，并前往大兴镇实地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陈军一行前往藤条江绿春县段进行实地察看，详细了解河道保洁、绿化养护、周边污染控制、河道整治等情况。陈军指出，绿春县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各项工作；要认真履职，以高度负责任的态度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特别要重视森林植被保护和对沿河生产生活污染的防范和管控，持续做好腾条江绿春段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次日陈军一行前往大兴镇实地调研乡村振兴，通过实地查看，陈军对大兴镇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给予充分肯定，他强调，乡村振兴要以增加农民收入、发展产业为支撑，在发展产业中，要培植引进龙头企业，发挥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乡村规划要立足高起点，高标准，接地气，要多听老百姓的意见建议；要加强文化认同、促进民族团结，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实现共同富裕。（州人大教科文卫委 何瑾曦）

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我州调研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10月14日，省人大常委会委员、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罗志明率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蒙自市调研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陪同调研。

调研组一行先后来到蒙自市春光社区、观澜街道办等地实地察看人大代表联络站，详细了解联络站制度建设、工作流程等情况，认真查阅代表履职档案和代表接待选民档案，并作出工作指导。

调研组指出，县乡人大换届是全省人民政治生

活中的一件大事，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结合实际情况，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依法依规做好选民登记、选区划分和代表名额分配、选民投票组织、代表资格审查等工作，确保换届选举工作有效推进。要严肃换届选举纪律，坚持公开透明原则，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确保选举合法有效、选举结果人民满意。要加大宣传力度，引导选民依法参加选举，严格做到不重登、不错登、不漏登，确保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圆满完成。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参加调研。

(红河日报 陈永来)

红河州召开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推进会

10月15日，全州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暨推进会在石屏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委员、选联工委副主任罗志明，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通报了全州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进展，听取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安排，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进行深入分析研究。

会议强调，要坚持党对换届选举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州党委工作要求上来，全力做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会议要求，要充分发扬民主，引导好人民群众充分行使民主权利，依法有序开展选民登记、推荐介绍代表候选人、组织选民投票等工作，严肃换届纪律，营造风清气正环境。要坚持履行好部门职责，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协调、密切配合，发挥好职能作用。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精心组织、同心协力、扎实工作，圆满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各项任务，为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主持会议，联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
(红河日报 侯建宇)

州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

近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率队就全州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开展调研，并召开座谈会。

调研组一行实地深入开远市轻工业园区，蒙自市政务服务中心等地，详细了解全州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开展情况。座谈会上，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吴世雄作情况汇报，州级相关部门作补充汇报，调研组成员指出了其存在的短板和不足，并对以后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普绍忠指出，优化营商环境是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是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的必然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以高度的责任感抓实抓好。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快转变政府职能，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切实解决我州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持续提高各类市场主体对营商环境的满意度，增强全州发展竞争力。要凝聚共识，提高政府公信力，依靠法治保障力，着力建设诚信政府，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切实形成全社会共建共育营商环境的合力，促进市场主体成长壮大，真正让各类市场主体的活力竞相迸发，推动我州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助推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

州人大常委会一级巡视员孙广益率队到弥勒市、泸西县调研。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10月20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第四十八次(扩大)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自觉把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领会会议精神，全面把握会议精神核心要义，对标对表抓好贯彻落实。要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增强“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工作全过程，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规范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做到人大一切重要工作、重要事项都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确保正确政治方向。要以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为引领，更好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围绕全州发展大局履职尽责，坚持做好立法、监督工作，强化代表工作，不断加强人大自身建设，推动人大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努力打造让党中央放心、人民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为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贡献力量。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姜仁斌、向从科、汤卫东、李红芬、尹武出席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一级巡视员孙广益列席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1年第八次集中学习

10月21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1年第8次集中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高原湖泊治理等方面的指示精神。

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出席。

李成武指出，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各级党组织要坚持学思践悟，深刻理解和把握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要切实提高站位，增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责任感使命感，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履行职能，充分发挥作用，在补齐生态环境保护短板、打

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彰显人大担当、展现人大作为。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创造性开展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强化生态文明领域监督,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法治保障,形成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合力,以生态文明建设引领红河高质量发展。

州委党史学习教育第一巡回指导组到会指导。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姜仁斌、向从科、汤卫东、李红芬、尹武参加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一级巡视员孙广益列席。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五十九次主任会议

10月26日,州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五十九次主任会议,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出席。

会议研究了关于红河州2021年州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州民宗委、州住建局、州广电局关于落实州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意见的整改方案,关于红河州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组织部分州人大代表视察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红河州公安机关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促进公平正义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检查《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名单(草案)等。

会议决定,将上述报告、实施方案等提交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会议确定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10月28日至29日在蒙自召开。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姜仁斌、张宏、向从科、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出席会议,党组成员李红芬列席。

(红河日报 陈永来)

陈军到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10月26日至27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到金平县金水河镇金水河村60号界碑至龙骨村67号界碑开展巡查工作,详细了解疫情防控、边境管控各项措施落实、执勤人员工作生活和强边固防联防哨所建设情况。

陈军指出,目前疫情防控形势仍严峻复杂,要增强忧患意识,杜绝麻痹松懈思想,保持高度警惕,抓紧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切实抓好边境一线疫情防控工作。

陈军强调,要认真落实五级段长职责要求,压紧压实各级责任,落实防控各项措施。要加强监督检查,实行24小时边境执勤制度,持续巩固境外人员“进不来、住不下、走不远”的局面。要加强后勤保障,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经费,加快疫苗加强针接种工作,及时为符合条件的村民接种,不断提高疫情防控工作效率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州人大民外侨委 李佳蓉)

李红芬到河口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并随机调研

10月26日至27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李红芬赴河口县南溪镇龙堡村芹菜小组疫情防控执勤卡点巡查疫情防控工作,与值守人员亲切交谈,了解日常疫情防控和生活情况。她指出,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要进一步扛实责任,发扬吃苦耐劳、勇于奉献精神,提高警惕,加大巡逻力度,不留死角。要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村民的防控意识,力争做到“点与点相望、人与人相应、一点有情况、周边全支援”,筑牢党政警民联防联控的强大屏障,坚决将疫情抵御在国门之外。要关心关爱巡边、值守人员,尽力提供和创造良好生活条件,解除巡边值守人员后顾之忧,全心全意做好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在河口跨合区管委会和河口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调研时,李红芬指出,河口各级各部门要紧紧围绕

绕州委“13568”工作思路,依托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区位优势,大力打造中国-东盟(河口)跨境电商物流产业园,创新“电商跨境+边民互市”出口模式,做大做强跨境电商物流产业。

李红芬还深入到大田房水库建设施工现场,了解水库建设进展情况。

(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老干科 吴嘉满)

全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推进会强调:圆满完成换届选举任务向人民交出合格答卷

10月27日,全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推进会在我州蒙自市召开。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以务实作风和严谨态度,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全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任务圆满完成。

省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张太原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委书记赵瑞君在会上致辞。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总结了全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前阶段工作,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曲靖市和红河州蒙自市、昆明市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曲靖市沾益区、玉溪市华宁县、普洱市思茅区、大理白族自治州南涧彝族自治县、丽江市古城区8个州(市)、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在会上作工作交流。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换届选举全过程和各方面,合力推进换届选举各项工作,确保换届选举正确政治方向。要严格把握换届选举工作标准,切实把好代表人选政治关、素质关、结构关,充分发扬人民民主,严格依法推进工作,确保换届选举有序推进、风清气正,使全过程人民民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在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全过程、各方面,向人民交出一份合格答卷。

赵瑞君在致辞中简要介绍了我州经济社会发展和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情况。他表示,红河州将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在省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指导下,按照此次会议的部署安排,进一步加强领导、压实责任,统筹兼顾、精心组织,圆满完成全州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各项任务,为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奋力推动红河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会议结束后,与会人员前往蒙自市文萃街道春光社区,新安所镇大新寨村民小组、观澜街道现场调研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参观考察人大代表工作站、活动室工作等。

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韩梅主持会议。王刚、普绍忠、李成武、晏春云、应亥宗、汤卫东等领导,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州(市)、县(市、区)以视频形式参加会议。

(红河日报 程丽银 张永贵 陈永来)

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蒙自召开

10月28日,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在蒙自举行。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参加会议。

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34人出席会议,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了州监察委员会主任晏春云作关于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工作情况的报告。这是州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州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报告指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州监委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监委及州委工作要求,坚定扛起“惩腐打伞”重大政治责任,加强与政法机关协作配合,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坚决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坚决惩治放纵、包庇黑恶势力甚至充当“保护伞”的公职人员,有力推动全州“打伞破

网”工作向纵深发展。

受州人民政府委托，副州长苏福厚向会议作关于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报告，州财政局负责人向会议作关于红河州 2021 年州本级财政专项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州审计局负责人向会议作关于红河州 2020 年度州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州政务服务管理局负责人向会议作关于红河州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的报告，州公安局负责人向会议作关于红河州公安机关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促进公平正义工作情况的报告，州司法局负责人向会议作关于红河州“七五”普法工作暨制定“八五”普法规划工作情况的报告，州发展改革委负责人向会议作关于滇中引水工程红河段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州人大常委会检查组负责人作关于检查《云南省艾滋病防治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检查《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大屯海长桥海三角海保护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州人大法制委负责人作关于红河州人大常委会实施《云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办法（草案）的说明，选联工委负责人作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关于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和选举问题的决定（草案）的说明、关于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草案）的说明、关于补选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有关事项的说明。

会议书面听取了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满意度测评赞成票未过半数的审议意见处理情况报告的整改情况报告及州人大常委会调研、视察组所作的专项报告。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姜仁斌、张宏、向从科、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参加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李红芬、州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州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列席会议。

第一次全体会议结束后，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将分组审议有关方案、报告。（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人大常委会对全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询问

10月29日下午，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听取和审议州人民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和投资促进工作情况的报告后，召开联组会议对全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询问。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并讲话。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出席会议。

专题询问以现场问答形式进行，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围绕我州“放管服”改革、招商引资、项目开工、市场主体培育等进行了现场询问。副州长李国民率州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到会应询、逐一作答。

“询问就是推动，回答就是承诺。”普绍忠说，随着“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政务服务便捷度满意度快速提升，我州营商环境的持续优化不断释放制度红利，给市场主体带来了实实在在的获得感，投资促进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希望州政府及相关部门以专题询问为契机，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制度机制创新，完善法治保障体系，以新的环境、新的气象、新的作为、新的成绩，助推红河高质量建成“三个示范区”。州人大常委会要做好跟踪问效，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督促工作落实。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姜仁斌、张宏、向从科、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出席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

普绍忠与列席州人大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

10月29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与列席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州人大代表座谈。

普绍忠认真听取了代表们关于州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就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和改进州人大代表工作与代表们交流学习。

普绍忠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定不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政治方向

正确,以对党和人民负责的责任感和政治感,在本职岗位和履职活动中担当尽责、建功立业。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领会其精神实质、核心要义,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结合自身履职经历,生动讲述人大故事、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让人民群众看得到、听得懂、记得牢、传得开、信得过,提高人民群众参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积极性,坚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让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深入人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强化代表主体地位,加强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有效发挥代表在全过程民主、反映群众诉求、解决民生难题中的积极作用,切实做到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参加座谈。
(红河日报 陈永来)

普绍忠赴金平县巡查边境线疫情防控工作

10月30日至31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赴其负责的边境疫情防控点,金平县者米乡木吾等边境地区开展巡边,普绍忠深入到边境一线、疫情防控卡点巡查疫情防控工作情况。

普绍忠指出,当前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必须高度重视边境地区疫情防控工作,要克服麻痹思想,做到思想不松懈、劲头不减弱,全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强化措施,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巡逻工作,巩固拓展取得的成果。要增强物防、技防能力和后勤保障工作,不断筑牢边境一线疫情防控安全屏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要全面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疫情防控和服务群众生产生活并重,努力做到两不误、两促进。
(红河日报 陈永来)

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闭幕

10月29日,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完成各项议程在蒙自闭幕。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成武出席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红河州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红河州2021年州本级财政专项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实施《云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办法、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的决定、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和选举有关事项的决定、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

会议对州级相关部门承办州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测评,对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满意度测评赞成票未过半数的审议意见处理情况报告的整改情况报告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对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意见处理情况的报告进行了满意度测评。

会议还补选了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姜仁斌、张宏、向从科、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出席会议,副州长李繁杰、州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州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列席会议。
(红河日报 陈永来)